

股票代號：2836

高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 併 財 務 報 表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及
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此合併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高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高雄市左營區博愛二路 168 號
電話：(07)557-0535

財 務 報 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財務報表 附註編號
1. 封 面	1	—
2. 目 錄	2	—
3. 合併資產負債表	3	—
4. 合併損益表	4	—
5. 合併現金流量表	5	—
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 公司沿革	6	1
(2)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6	2
(3) 會計原則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7	3
(4)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7	4~23
(5) 關係人交易	22	24
(6) 質押之資產	26	25
(7)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6	26
(8) 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
(9) 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
(10) 其 他	56	28
(11) 附註揭露事項	66	29
A.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6	29
B.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6	29
C. 大陸投資資訊	66	29
D.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業務往來	66	29
(12) 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66	30
(13) 採用 IFRS 應揭露事項		
A. IFRS 轉換時程及執行情形	72	31
B. 適用 IFRS 與現行會計政策之重大差異說明	73~81	31

高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1 年 3 月 31 日 及 100 年 3 月 31 日
(此合併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101 年 3 月 31 日	100 年 3 月 31 日	變動百分比	負債及股東權益			101 年 3 月 31 日	100 年 3 月 31 日	變動百分比
代 號	會 計 科 目	附 註	金 額	金 額	(%)	代 號	會 計 科 目	附 註	金 額	金 額	(%)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4	\$ 2,883,718	\$ 1,928,523	49.53	2100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12,304,076	\$ 12,335,139	(0.25)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5	18,899,500	24,551,053	(23.02)	220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6	250	7,163	(96.51)
120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6	1,519,967	951,579	59.73	2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71,632	140,860	(49.15)
1250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7,966,627	3,277,705	143.06	23000	應付款項	14	3,387,544	2,573,399	31.64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	7	1,087,470	972,074	11.87	23500	存款及匯款	15	187,443,420	186,272,438	0.63
13500	貼現及放款-淨額	8	162,465,436	164,459,378	(1.21)	24000	應付金融債券	16	4,000,000	4,000,000	-
14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9	13,385,468	4,720,811	183.54	25000	應計退休金負債		320,110	266,221	20.24
145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	10	5,300,493	7,788,187	(31.94)	25500	其他金融負債	17	191,385	204,617	(6.47)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11	1,829,937	3,033,903	(39.68)	29500	其他負債	18	154,842	96,095	61.13
						20000	負債合計		\$ 207,873,259	\$ 205,895,932	0.96
固定資產											
18501	土地		\$ 1,231,286	\$ 1,231,286	-	股東權益					
18521	房屋及建築		1,239,159	1,239,159	-	31001	股本	19	\$ 7,069,476	\$ 5,257,982	34.45
18531	機械設備		620,732	603,855	2.79	31500	資本公積	20	2,017,724	2,542,403	(20.64)
18541	交通及運輸設備		22,760	23,598	(3.55)	保留盈餘					
18551	什項設備		95,091	96,971	(1.94)	32001	法定盈餘公積		\$ 1,642,841	\$ 1,604,713	2.38
18561	租賃權益改良		232,563	232,563	-	32003	特別盈餘公積		41,937	40,360	3.91
185X1	成本合計		\$ 3,441,591	\$ 3,427,432	0.41	32011	未提撥保留盈餘	21	(284,828)	(586,738)	(51.46)
185X4	減: 累計折舊		(1,255,630)	(1,199,590)	4.67	32000	保留盈餘合計		\$ 1,399,950	\$ 1,058,335	32.28
18571	未完工程及訂購機件		130	-	100.00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8500	固定資產淨額	12	\$ 2,186,091	\$ 2,227,842	(1.87)	32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23,337	(\$7,006)	(433.09)
19000	無形資產淨額		\$ 59,203	\$ 63,876	(7.32)	32599	其他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526	468	12.39
19500	其他資產淨額	13	800,362	773,183	3.53	32500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23,863	(\$6,538)	464.99
						38000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 10,511,013	\$ 8,852,182	18.74
10000	資 產 總 計		\$ 218,384,272	\$ 214,748,114	1.69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218,384,272	\$ 214,748,114	1.69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 事 長：蔡憲宗

經 理 人：陳福隆

會 計 主 管：吳明宏

高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此合併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號	項 目	附 註	本 期	上 期	變動百分比 %
41000	利息收入	2	\$993,677	\$877,481	13.24
51000	利息費用		(482,717)	(389,883)	23.81
	利息淨收益		\$510,960	\$487,598	4.79
	利息以外淨收益				
49100	手續費淨收益	2.22	\$101,212	\$113,709	(10.99)
492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2.6	9,348	16,438	(43.13)
493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		7,294	3,285	122.04
494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		268	(397)	167.51
49600	兌換(損)益	2	14,036	(8,643)	262.40
49700	資產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2	(6,000)	(40,532)	(85.20)
48095	收回呆帳及過期帳	2	19,970	27,998	(28.67)
49800	其他非利息淨(損)益		2,191	1,884	16.30
4XXXX	淨收益		\$659,279	\$601,340	9.63
51500	呆帳費用	2.8	(29,000)	(875,672)	(96.69)
	營業費用				
58500	用人費用		(\$336,079)	(\$324,369)	3.61
59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		(21,944)	(19,379)	13.24
59500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137,926)	(123,493)	11.69
61001	稅前淨利(淨損)		\$134,330	(\$741,573)	118.11
61003	所得稅(費用)利益		(12,275)	(716)	1,614.39
69600	合併總(損)益		\$122,055	(\$742,289)	116.44
69600	合併總(損)益歸屬予：				
69601	母公司股東		\$122,055	(\$742,289)	116.44
69603	少數股權		-	-	
	合併淨(損)益		\$122,055	(\$742,289)	116.44
69500	合併基本每股盈餘(元)		稅後	稅後	
	母公司股東	23	\$0.17	(\$1.27)	113.39
	少數股權		-	-	
	合併淨(損)益	23	\$0.17	(\$1.27)	113.39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 事 長：蔡憲宗

經 理 人：陳福隆

會計主管：吳明宏

高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1 年及 100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此合併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項 目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本 期	上 期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損)益	\$122,055	(\$742,289)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17,956	15,491
攤銷費用	3,988	3,888
呆帳費用提列(轉列收入)數	29,000	875,672
金融資產溢(折)價攤銷	463	(1,668)
處分及報廢固定資產損失(利益)	41	38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7,562)	(2,888)
金融資產及負債未實現評價損失(利益)	(11,903)	(2,743)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6,000	40,532
調整項目合計	\$37,983	\$928,322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營業資產之淨變動：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104,198	\$147,626
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111,559)	3,472
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減少	(2,013)	(1,413)
營業資產之變動合計	(\$9,374)	\$149,685
營業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6,966)	(\$262,852)
應付所得稅增加(減少)	7,820	2,130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減少)	15,384	13,021
營業負債之變動合計	\$16,238	(\$247,701)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合計	\$6,864	(\$98,01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66,902	\$88,01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3,555,378)	(\$597,528)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1,946,697	990,235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25,941)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價款	8,849	-
取得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271,035)	(243,357)
處分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價款	109,262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到期還本	432,260	154,952
購置固定資產	(1,512)	(6,591)
遞延費用增加	-	(112)
購置無形資產	-	(8,289)
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增減	5,234,982	2,322,493
貼現及放款增減	3,726,920	(3,155,859)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增減	(2,088,286)	(486,642)
其他金融資產增減	(19,329)	1,686
其他資產增減	(27,754)	(24,56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495,676	(\$1,079,519)

(續 下 頁)

(承 上 頁)

項 目	本 期	上 期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增減	(\$31,575)	\$115
其他金融負債增減	(3,765)	(2,672)
其他負債增減	46,500	(3,948)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增減	792,480	(270,340)
存款及匯款增減	(6,422,602)	1,180,926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618,962)	\$904,08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減數	\$43,616	(\$87,42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840,102	2,015,94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883,718	\$1,928,523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不含資本化利息之本期支付利息	\$522,813	\$431,508
支付所得稅	\$7,698	\$6,301
金融商品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25,721)	(\$18,781)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 事 長：蔡憲宗

經 理 人：陳福隆

會 計 主 管：吳明宏

高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1 年 3 月 31 日及

民國 100 年 3 月 31 日

(金額除特別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此合併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1. 公司沿革

(1)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從屬公司(以下簡稱子公司)

公 司 名 稱	主要營業項目	本公司持股或出資比例	
		101年 3月31日	100年 3月31日
高銀人身保險代理人 (股)公司	人身保險代理人	100%	100%
高銀財產保險代理人 (股)公司	財產保險代理人	100%	100%

A. 101年及100年第一季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其財務報表均未經會計師核閱。

B. 合併子公司增減情形：無。

(2)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無。

(3)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於民國101年 3月31日及民國100年 3月31日止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943人及 919人。

2.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除依據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96年11月15日金管證六字第0960064020號令簡化財務報表附註內容外，餘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均與民國 100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 相同，另會計變動請詳附註2. 之說明。

3.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自 100年1月1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依該修訂條文規定，帳列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亦應適用該公報放款及應收款之認列、續後評價及減損等規定。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使本公司100年第1季稅後淨利減少 773,109千元，稅後每股盈餘減少1.47元。

(2) 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本公司自 100年1月1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依該號公報規定，企業應揭露有助於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企業所從事經營活動與所處經濟環境之性質及財務影響之資訊。本公司以內部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之資訊為基礎，以決定與表達營運部門。該號公報亦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前述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100年第1季財務報表不產生損益之影響。

(3) 本公司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0年1月11日金管證券字第0990073857號令規定，刪除證券商應提列「買賣損失準備」及「違約損失準備」之規定，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100年第1季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4. 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01年 3月31日	100年 3月31日
庫 存 現 金	\$1,058,795	\$1,087,694
庫 存 外 幣	158,438	152,210
待交換票據	1,225,464	400,772
存放銀行同業	441,021	287,847
合 計	<u>\$2,883,718</u>	<u>\$1,928,523</u>

5.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項 目	101年 3月31日	100年 3月31日
存放央行－存款準備金甲戶	\$3,353,384	\$3,809,912
存放央行－存款準備金乙戶	4,875,466	4,888,143
跨行業務結算擔保專戶	130,335	133,919
拆放銀行同業	1,640,315	419,079
買入央行定存單	8,900,000	15,300,000
合 計	<u>\$18,899,500</u>	<u>\$24,551,053</u>

本公司依銀行法及中央銀行法規定就每月各項存款之平均餘額，按法定準備率計算提存於中央銀行之存款準備金。截至民國101年 3月31日及100年3月31日止存放央行之乙戶存款準備金分別為4,875,466仟元及4,888,143仟元，依規定非於每次調整準備金時不得動用。

6.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項 目	101年 3月31日	100年 3月31日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		
票 券 投 資	\$1,251,779	\$814,871
債 券 投 資	90,680	127,266
小 計	<u>\$1,342,459</u>	<u>\$942,137</u>
衍生性金融商品		
遠 期 外 匯	\$81	\$1,652
外 匯 換 匯	553	7,790
小 計	<u>\$634</u>	<u>\$9,442</u>
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可轉換公司債	\$176,874	\$ -
小 計	<u>\$176,874</u>	<u>\$ -</u>
合 計	<u>\$1,519,967</u>	<u>\$951,579</u>
衍生性金融負債		
遠 期 外 匯	(\$76)	(\$1,498)
外 匯 換 匯	(174)	(3,033)
利 率 交 換	-	(2,632)
合 計	<u>(\$250)</u>	<u>(\$7,163)</u>

- (1) 本公司民國101年及100年第一季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配合客戶交易需求並用以軋平本行之部位及支應不同幣別資金之需求及規避因匯率及利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之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市場價格或現金流量風險為目的。

於民國101年 3月底及100年 3月底，本公司尚未到期之衍生性商品合約金額(名目本金)如下：

項 目	合 約 金 額	
	101年 3月底	100年 3月底
遠期外匯合約	45,689	297,606
外匯換匯合約	102,444	1,616,378
利率交換合約	-	88,350

- (2) 截至101年 3月31日及100年 3月31日止，本公司持有債券之到期日均為民國108年至110年，其平均利率詳附註27. (一)說明。

- (3) 於民國101年第一季及100年第一季，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屬已實現淨損益分別為 (2,555)仟元及13,695仟元，屬評價損益分別為11,903仟元及 2,743仟元。

7. 應收款項淨額

項 目	101年 3月31日	100年 3月31日
應收信用卡帳款	\$168,703	\$129,709
應 收 收 益	128,521	117,564
應收承兌票款	211,912	124,970
應 收 利 息	425,646	365,937
應收退稅款—上期	33,357	40,291
應收退稅款—本期	-	6,301
應收即期外匯款	19	239
應收有價證券交割款	-	1,339
應收信用卡收單款	10,866	20,240
應收員工借支	50,865	48,939
應收承購帳款	57,780	115,055
其他應收款	9,455	5,589
小 計	\$1,097,124	\$976,173
減：備抵呆帳	(9,654)	(4,099)
應收款項淨額	\$1,087,470	\$972,074

(1) 依99年12月31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銀法字第0991007640號令，自 100年1月1日起補充揭露下列事項：

A. 應收款備抵呆帳變動如下：

項 目	101年第 1季	100年第 1季
期 初 餘 額	\$9,758	\$3,243
本 期 提 列	98	867
轉 銷 呆 帳	(3)	(11)
匯率及其他變動	(53)	-
重分類減少	(146)	-
期 末 餘 額	<u>\$9,654</u>	<u>\$4,099</u>

B. 應收款備抵呆帳評估表：

101年3月31日：

項 目	應收款總額	備抵呆帳金額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 個別評估減損	\$4,796	\$4,156
— 組合評估減損	4,986	2,720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 組合評估減損	1,087,342	2,778
合 計	<u>\$1,097,124</u>	<u>\$9,654</u>

100年3月31日：

項 目	應收款總額	備抵呆帳金額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 個別評估減損	\$ -	\$ -
— 組合評估減損	5,179	2,431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 組合評估減損	970,994	1,668
合 計	<u>\$976,173</u>	<u>\$4,099</u>

8. 貼現及放款－淨額

項 目	101年 3月31日	100年 3月31日
押匯及貼現	\$45,020	\$102,937
短期放款及透支	55,130,547	62,016,325
短期擔保放款及透支	11,875,592	12,489,249
中 期 放 款	20,703,463	17,071,709
中期擔保放款	25,082,520	22,443,845
長 期 放 款	12,027,924	12,172,273
長期擔保放款	37,774,553	38,410,402
放款轉列之催收款	1,522,046	1,450,429
小 計	\$164,161,665	\$166,157,169
減：備抵呆帳	(1,696,229)	(1,697,791)
淨 額	\$162,465,436	\$164,459,378

(1) 101年 3月31日及100年 3月31日已停止對內計息之放款及其他授信款項分別為 1,591,459仟元及 1,506,588仟元。101年及100年第一季對內未計提利息收入之金額分別為12,845仟元及13,726仟元。

(2) 備抵呆帳(含應收款項、買匯、貼現及放款暨其他金融資產項下之短墊及催收款)

項 目	101. 1. 1-101. 3. 31		
	特定債權無法 收回之風險	全體債權組合 之潛在風險	合 計
期 初 餘 額	\$694,281	\$1,019,390	\$1,713,671
本期提列(轉回)呆帳 費用	89,697	(60,697)	29,000
沖銷放款及墊款金額	(2,125)	-	(2,125)
匯 差	-	(9,068)	(9,068)
期 末 餘 額	\$781,853	\$949,625	\$1,731,478

100. 1. 1-100. 3.31

項 目	特定債權無法 收回之風險	全體債權組合 之潛在風險	合 計
期 初 餘 額	\$750,673	\$130,157	\$880,830
本期提列(轉回)呆帳 費用	(36,712)	912,384	875,672
保證責任準備轉入	-	13,818	13,818
沖銷放款及墊款金額	(54,211)	-	(54,211)
匯 差	-	1,842	1,842
期 末 餘 額	\$659,750	\$1,058,201	\$1,717,951

(3) 依99年12月31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銀法字第0991007640
號令，自 100年1月1日起補充揭露下列事項：

A. 放款備抵呆帳變動如下：

項 目	101年第 1季	100年第 1季
期 初 餘 額	\$1,703,913	\$877,587
本 期 提 列	28,902	874,805
保證責任準備轉入	-	13,818
轉 銷 呆 帳	(2,122)	(54,200)
匯兌及其他變動	(9,015)	1,842
重分類增加	146	-
期 末 餘 額	\$1,721,824	\$1,713,852

B. 放款備抵呆帳評估表：

101年3月31日：

項 目	放 款 總 額	備抵呆帳金額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 個別評估減損	\$1,885,321	\$617,647
— 組合評估減損	1,204,673	356,621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 組合評估減損	161,141,084	747,556
合 計	\$164,231,078	\$1,721,824

100年3月31日：

項 目	放 款 總 額	備抵呆帳金額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 一個別評估減損	\$1,898,602	\$249,762
— 一組合評估減損	1,201,080	433,697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 一組合評估減損	163,113,646	1,030,393
合 計	<u>\$166,213,328</u>	<u>\$1,713,852</u>

- a. 101年3月31日及100年3月31日放款總額包括貼現及放款分別為164,161,665 仟元及 166,157,169仟元、非放款轉列催收款分別為47,594仟元及36,801仟元、短期墊款分別為21,819仟元及19,358仟元。
- b. 101年3月31日及100年3月31日備抵呆帳金額係包括貼現及放款—備抵呆帳分別為 1,696,229仟元及 1,697,791仟元及非放款轉列催收—備抵呆帳分別為25,595仟元及16,061仟元。

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項 目	101年 3月31日	100年 3月31日
中央政府債券	\$308,784	\$253,959
其他政府債券	387,895	47,643
公 司 債	499,815	499,735
股 票	55,504	101,395
受 益 憑 證	13,145	371,549
央行可轉讓定存單	8,100,000	—
國 外 債 券	3,996,988	3,453,536
小 計	<u>\$13,362,131</u>	<u>\$4,727,817</u>
評 價 調 整	23,337	(7,006)
合 計	<u>\$13,385,468</u>	<u>\$4,720,811</u>

- (1) 截至101年 3月31日及100年 3月31日止，本公司持有上述金融資產之到期日分別為民國101年至112年及民國100年至112年，其平均利率詳附註27. (一)說明。
- (2) 截至101年 3月31日及100年 3月31日止，上述金融資產中提供附買回交易面額分別為61,700仟元及 121,300仟元。
- (3) 上述部份金融資產為各項業務擔保之情形，詳附註24. 之說明。

1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

項 目	101年 3月31日	100年 3月31日
央行可轉讓定期存單	\$ -	\$500,000
中央政府債券	203,995	261,660
其他政府債券	2,290,301	2,113,125
公 司 債	99,996	648,068
國 外 債 券	2,706,201	4,265,334
合 計	<u>\$5,300,493</u>	<u>\$7,788,187</u>

(1) 截至101年 3月31日及100年 3月31日止，本公司持有上述金融資產之到期日分別為民國101年至120年及民國100年至120年，其平均利率詳附註27. (一)說明。

(2) 101年度第 1季及100年度第 1季因到期轉銷其他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金額分別為 5仟元及 1,293仟元。

11.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項 目	101年 3月31日	100年 3月31日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87,577	\$1,287,577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984,537	2,826,753
減：累計減損	(1,485,995)	(1,120,525)
短 期 墊 款	21,819	19,358
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47,594	36,801
備 抵 呆 帳	(25,595)	(16,061)
合 計	<u>\$1,829,937</u>	<u>\$3,033,903</u>

(1) 本公司所持有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2) 本公司所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係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因係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債券投資，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其中部分債券因受美國次級房貸市場風暴影響，於101年及100年第一季分別認列 6,000仟元及40,532仟元之減損損失。

12. 固定資產淨額

(1) 民國101年 3月31日固定資產明細如下：

項 目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未折減餘額
土 地	\$1,231,286	\$ -	\$1,231,286
房屋及建築	1,239,159	374,786	864,373
機 械 設 備	620,732	552,942	67,790
交通及運輸設備	22,760	20,150	2,610
什 項 設 備	95,091	85,407	9,684
租賃權益改良	232,563	222,345	10,218
未完工程及訂購機件	130	-	130
合 計	<u>\$3,441,721</u>	<u>\$1,255,630</u>	<u>\$2,186,091</u>

(2) 民國100年 3月31日固定資產明細如下：

項 目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未折減餘額
土 地	\$1,231,286	\$ -	\$1,231,286
房屋及建築	1,239,159	352,696	886,463
機 械 設 備	603,855	527,439	76,416
交通及運輸設備	23,598	21,581	2,017
什 項 設 備	96,971	85,270	11,701
租賃權益改良	232,563	212,604	19,959
合 計	<u>\$3,427,432</u>	<u>\$1,199,590</u>	<u>\$2,227,842</u>

(3) 民國101年 3月31日及100年 3月31日固定資產投保金額分別為

1,939,551仟元及1,966,883仟元。

(4) 截至民國101年 3月31日及100年 3月31日止，本公司固定資產未曾辦理重估價。

(5) 截至民國101年 3月31日及100年 3月31日止，本公司固定資產未提供擔保。

13. 其他資產

項 目	101年 3月31日	100年 3月31日
存出保證金	\$26,238	\$24,117
遞延費用	7,341	3,581
非營業資產—土地	807,607	807,607
減：累計減損	(190,198)	(190,198)
遞延所得稅資產	96,973	88,274
其 他	52,401	39,802
合 計	<u>\$800,362</u>	<u>\$773,183</u>

上開非營業資產—土地，原係本公司民營化前取得之機關用地，規劃作為本公司行舍使用，惟民營化後，本公司已非政府機關，因使用分區限制，本公司已向高雄市政府行文變更，俟變更完成後，將依原規劃用途供興建行舍使用。

14. 應付款項

項 目	101年 3月31日	100年 3月31日
應付代收款	\$71,131	\$102,302
應付信用卡收單款	10,493	19,435
應付費用	104,734	103,164
應付利息	352,424	289,117
承兌匯票	211,912	127,461
應付所得稅	11,981	7,084
待交換票據	1,225,464	400,772
應付機關學校公司劃帳發薪款	1,238,953	1,163,243
託收票據未解款項	43,040	238,747
應付有價證券交割款	-	1,821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費用-本季	3,750	-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費用-99年度	-	10,000
應付代銷投資和解補償款	827	5,723
代扣利息所得稅	5,505	4,331
應付承購帳款	5,778	11,506
其他應付款	101,552	88,693
合 計	<u>\$3,387,544</u>	<u>\$2,573,399</u>

有關應付代銷投資和解補償款之相關說明，詳附註25.(4)之說明。

15. 存款及匯款

項 目	101年 3月31日	100年 3月31日
支 票 存 款	\$1,475,773	\$1,269,061
公 庫 存 款	11,183,591	10,851,814
活 期 存 款	17,749,017	17,262,074
活期性儲蓄存款	43,808,140	42,474,111
定 期 存 款	60,686,033	62,763,571
定期性儲蓄存款	48,537,910	48,371,936
可轉讓定期存單	4,002,700	3,279,400
應解匯款及匯出匯款	256	471
合 計	<u>\$187,443,420</u>	<u>\$186,272,438</u>

16. 應付金融債券

項 目	發行期間 / 利率	101年 3月31日	100年 3月31日
96年度第一期次順位 金融債券	96. 6.12-103.6.12 1.261%及1.073%	\$1,000,000	\$1,000,000
98年度第一期次順位 金融債券	98. 1.20-105.1.20 3.40%	3,000,000	3,000,000
合 計		<u>\$4,000,000</u>	<u>\$4,000,000</u>

17. 其他金融負債

項 目	101年 3月31日	100年 3月31日
撥入放款基金	\$27,690	\$39,000
撥入備放款	163,695	165,617
合 計	<u>\$191,385</u>	<u>\$204,617</u>

上項撥入放款基金及備放款係本公司與中小企業發展基金管理運用委員會、行政院青年輔導委員會及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聯合共同辦理各項專案貸款，而由各該委員會交付本公司，以作為專案貸款資金。

18. 其他負債

項 目	101年 3月31日	100年 3月31日
違約損失準備－信用卡	\$5,199	\$3,932
存入保證金	39,732	37,731
預收款項	108,614	53,423
其他	1,297	1,009
合 計	<u>\$154,842</u>	<u>\$96,095</u>

民國101年及100年第一季保證責任準備減少分別為 0仟元及13,818仟元，係轉列貼現及放款－備抵呆帳。

19. 股 本

項 目	101年 3月31日	100年 3月31日
額 定 股 本	\$15,000,000	\$15,000,000
實 收 股 本	7,069,476	5,257,982
已發行普通股(仟股)	706,947	525,798
每 股 面 額	10	10

本公司於100年6月16日經股東會通過99年度盈餘分配案中決議，辦理股東紅利轉增資78,870仟元、資本公積轉增資 525,798仟元及員工分紅轉增資 7,945仟元（依股東會決議日前一天收盤價13元，並考量除權及除息之影響後每股為 11.64元計算，發行股數 683仟股，面額計6,826仟元），前述轉增資案，業於100年7月13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在案，發行普通股股票共計 61,149仟股，每股面額10元，並訂定100年8月7日為轉增資基準日，並於100年 8月18日經經濟部辦理變更登記完成。另100年 6月30日經董事會決議之1.2億股現金增資案，業於100年 9月 8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在案，相關增資股款新台幣12億元（每股按面額發行）已於100年10月25日收足並於100年11月10日完成實收資本額變更登記。

20.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1. 盈餘分配

一、高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1) 本公司章程規定，本銀行年終決算如有盈餘，於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後應先彌補歷年虧損，再提 30%為法定盈餘公積，並得依法令規定及業務需要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派盈餘，依下列百分比分配之：(A)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2% (B) 員工紅利8% (C) 股東股利 90%，前項盈餘分配，股東會得視未來業務需要及獲利情形，保留全部盈餘或部分盈餘不予分配。股東股利之分派，得視當年度盈餘情形及業務發展需要，經董事會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調整現金股利與股票股利比率，惟現金股利不低於當年度所發放股票股利5%。法定盈餘公積未達資本總額前，或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比率未達銀行法規定前，最高現金盈餘分配，依銀行法及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
-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 (3) 本公司依據公司章程規定及參考以前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之平均分配比例來估計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101年第1季估計員工紅利 3,090仟元及董監事酬勞 660仟元，100年度第 1季營運為虧損，故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均為 0仟元；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4) 本公司於101年 4月經董事會提議及100年6月經股東會決議之100年度及99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項 目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0 年 度	99 年 度	100 年 度	99 年 度
法 定 公 積	\$ -	\$38,128		
特 別 公 積	-	1,577		
現 金 股 利	-	10,516	-	0.02
股 票 股 利	-	78,870	-	0.15
合 計	<u>\$ -</u>	<u>\$129,091</u>		

100年度因營運虧損，故無盈餘分配，惟業經101年4月26日董事會通過以特別公積41,937仟元及法定公積 364,946仟元彌補虧損，其相關虧損撥補案尚待股東常會決議。有關董事會提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高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1) 依子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歷年虧損，次依法完納稅捐後，再提存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並得視業務需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由董事會依據有關法令擬具盈餘分配之議案，送股東會核定之。

本公司得視當年度盈餘情形，經董事會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股利，並依下列百分比分配之：

(A) 員工紅利為0.5%及1%。

(B) 股東紅利為99.5%及99%。

(2) 子公司管理當局依據公司章程規定及參考以前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之平均分配比例估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金額101年第 1季及100年第 1季分別為 54元及 91仟元，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三、高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 (1) 依子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彌補歷年虧損，次依法完納稅捐後，再提存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並得視業務需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由董事會依據有關法令擬具盈餘分配之議案，送股東會核定之。

本公司得視當年度盈餘情形，經董事會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股利，並依下列百分比分配之：

(A) 員工紅利為0.5%及1%。

(B) 股東紅利為99.5%及99%。

- (2) 子公司管理當局依據公司章程規定及參考以前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之平均分配比例估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金額101年第 1季及100年第 1季各為 1仟元及 2仟元，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22. 手續費淨收入

項 目	101年第 1季	100年第 1季
手續費收入	\$111,859	\$124,538
手續費費用	(10,647)	(10,829)
合 計	\$101,212	\$113,709

23. 基本每股盈餘

項 目	101.1.1-101. 3.31	100.1.1-100. 3.31
稅前淨利(淨損)	\$134,330	(\$741,573)
合併總(損)益	\$122,055	(\$742,289)
減：歸屬於少數股權之淨利	-	-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損益	\$122,055	(\$742,289)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706,948	525,798
追溯調整後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706,948	586,264
合併基本每股盈餘(元)	稅 後	稅 後
合併總(損)益	\$0.17	(\$1.27)
減：歸屬於少數股權淨利	-	-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損益	\$0.17	(\$1.27)

- (1) 本公司於100年6月16日股東常會通過以盈餘轉增資(7,887仟股)、資本公積轉增資(52,579仟股)計發行新股60,466仟股，並訂定100年8月7日為轉增資基準日，業於100年 8月18日經經濟部辦理變更登記完成。
- (2) 依盈轉後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525,798仟股 + 60,466仟股) 追溯調整100年第1季每股盈餘。

24. 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彙總如下：

(1)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高雄市政府	本公司主要之股東
高雄捷運(股)公司	實質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親屬暨所屬事業經理人及實質關係人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A. 授 信

101. 1. 1-101. 3.31

關係人名稱	期 末 餘 額	利息與手續費收入	利 率 區 間
高雄市政府	\$39,776,909	\$105,666	0.917%-2.375%
其他關係人	65,701	236	1.390%-3.980%

100. 1. 1-100. 3.31

關係人名稱	期 末 餘 額	利息與手續費收入	利 率 區 間
高雄市政府	\$44,770,782	\$93,898	0.770%-2.490%
其他關係人	81,475	257	1.355%-3.810%

101. 1. 1-101. 3.31及100. 1. 1-100. 3.31上開對關係人之授信，依放款性質、用途之不同，其利率區間如上所示，而對非關係人(除協議戶外)授信之利率區間分別為0.100%-11.88%及0.710%-11.88%。

B. 存款

關係人名稱	期 末 餘 額	101. 1. 1-101. 3. 31	
		利 息 支 出	利 率 區 間
高雄市政府	\$11,183,591	\$17,868	0%-1.37%
高雄捷運(股)公司	2,855,528	5,175	0.3%-1.5%
其他關係人	736,245	2,003	0.17%-13%

關係人名稱	期 末 餘 額	100. 1. 1-100. 3. 31	
		利 息 支 出	利 率 區 間
高雄市政府	\$10,851,814	\$12,048	0%-1.19%
高雄捷運(股)公司	2,948,525	3,432	0.12%-1.11%
其他關係人	410,426	1,050	0%-13%

a. 上開關係人之存款，依存款性質之不同，其利率區間如上，而非關係人存款，其利率區間為0%-13%。

b. 行員(非關係人)之存款利率最高為 13%，其他關係人之存款利率依存款性質而定，最高係比照行員存款利率。

C. 租賃事項：

本公司向高雄市政府承租營業場所其明細如下：

a. 101. 1. 1－101. 3. 31

租賃標的物	租 賃 期 間	付 款 方 式	租 金 支 出
小港分行行舍	101. 1. 1-102. 12. 31	每半年支付租金	\$54
鹽埕分行行舍	100. 1. 1-102. 12. 31	每半年支付租金	181
灣內分行行舍	101. 1. 1-102. 12. 31	每半年支付租金	243
市府分行行舍	101. 1. 1-102. 12. 31	每半年支付租金	60
左營分行行舍	101. 1. 1-103. 12. 31	每半年支付租金	154
桂林分行行舍	100. 1. 1-101. 12. 31	每半年支付租金	83
		合 計	\$775

b. 100. 1. 1—100. 3. 31

租賃標的物	租 賃 期 間	付 款 方 式	租 金 支 出
小港分行行舍	99. 1. 1-100. 12. 31	每半年支付租金	\$54
鹽埕分行行舍	100. 1. 1-102. 12. 31	每半年支付租金	181
灣內分行行舍	99. 1. 1-100. 12. 31	每半年支付租金	245
市府分行行舍	99. 1. 1-100. 12. 31	每半年支付租金	61
左營分行行舍	98. 1. 1-100. 12. 31	每半年支付租金	154
桂林分行行舍	100. 1. 1-102. 12. 31	每半年支付租金	83
		合 計	<u>\$778</u>

c. 租賃型態：營業租賃。

d. 上開租金決定依據：依土地公告現值及房屋課稅現值調整。

D. 關係人為借款人、保證人、擔保品提供人之交易資訊：

(一)放款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1 年 3 月 31 日：

類別	戶數或關係名稱	本期最高餘額	期 末 餘 額	履約情形		擔保品內容	與非關係人之交易條件 有無不同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員工消費性放款	17	31,561	31,561	31,561	—	不動產、信用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10	28,214	28,214	28,214	—	不動產	無
其他放款	柯俊清	2,000	2,000	2,000	—	不動產	無
其他放款	周德琴	2,277	2,277	2,277	—	不動產	無
其他放款	陳啟昌	1,000	1,000	1,000	—	不動產	無
其他放款	李勝琛	532	218	218	—	消費性貸款	無
其他放款	胡娟曄	431	431	431	—	消費性貸款	無
其他放款	張山輝	6,000	—	—	—	—	—

100 年 3 月 31 日：

類別	戶數或關係名稱	本期最高餘額	期 末 餘 額	履約情形		擔保品內容	與非關係人之交易條件 有無不同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員工消費性放款	20	40,591	40,591	40,591	—	無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13	32,396	32,396	32,396	—	不動產	無
其他放款	張山輝	6,500	6,500	6,500	—	不動產	無
其他放款	胡娟曄	279	279	279	—	消費性貸款	無
其他放款	陳苡芬	1,687	1,687	1,687	—	定存單	無
其他放款	蘇明宗	22	22	22	—	定存單	無

註 1：員工消費性放款及自用住宅抵押放款餘額，得彙總揭露之，其餘放款餘額應依關係人名稱逐戶揭露。

註 2：擔保品之類別依不動產、短期票券、政府債券、有擔保公司債、無擔保公司債、上市櫃股票、未上市櫃股票及其他動產等類別填列，如為其他動產請敘明具體內容。

(二)保證款項：無。

(三)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

(四)出售不良債權交易：無

25. 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已提供作為存出保證之資產如下：

項 目	101年 3月31日	100年 3月31日
央行可轉讓定期存單	\$1,900,000	\$500,000
買入央行定存單	950,000	800,000
政府公債(面額)	263,000	294,300
國 外 債 券	-	88,350
合 計	<u>\$3,113,000</u>	<u>\$1,682,650</u>

上述質押之資產主要係繳存法院作為對債務人財產執行假扣押之保證金、信用卡付款保證金、信託部賠償準備金、繳存發行機構之擔保品及為配合中央銀行同業資金調撥清算作業系統採行即時總額清算機制，因是提供買入可轉讓定存單作為日間透支之擔保，讓擔保額度可隨時變更且日終未動用之額度仍可充當流動準備。

26.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101年 3月31日止，本公司重大之承諾事項如下：

(1) 期收、期付、代收、保證及保管

項 目	金 額
受託代收款項	\$10,635,907
保證款項	4,392,836
應收信用狀款項	1,682,993
保管有價證券	30,173,015
受託代售旅行支票	101,433
受託代放款	8,711,974
受託承銷印花稅票	18
信託資產	19,171,427
撥交備售印花稅票	-
附買回條件賣出票券及債券	71,732
附賣回條件購入票券及債券	7,969,686
約定融資額度	9,048,313

(2) 租賃契約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營業場所，截至101年3月底止之存出保證金為14,608仟元，依簽訂租約未來五年應支付租金如下：

年 度	金 額
100年4月-12月	\$52,840
101 年 度	52,298
102 年 度	17,721
103 年 度	9,420
104 年 度	7,470
105 年 度	2,250

- (3) 本公司受託投資由雷曼兄弟財務公司發行，雷曼兄弟金融控股公司保證之連動債券金額為南非幣 159,290仟元，折合新台幣 627,603仟元，惟雷曼兄弟控股公司於97年 9月15日向美國法院申請破產保護，雷曼兄弟財務公司發行之連動債券均停止報價並停止受理贖回，另雷曼兄弟公司於97年12月底向美國破產法院提出聲請延展提出重整計畫及徵求同意重整計畫之期間，再於98年 7月 1日第二次請求美國破產法院將其提出重整計畫之期間(Plan Period) 延長 8個月至99年 3月15日，並請求法院將徵求同意重整計畫之期間 (Solicitation Period) 延長至99年 5月17日。雷曼兄弟公司業已於99年 3月15日向美國破產法院提出共同重整計劃，目前正由法院審理中。

本公司業於98年 4月23日董事會決議通過，除符合「雷曼兄弟連動債券九大爭議態樣」和解決方案外，另增訂不限於雷曼兄弟連動債券，亦不限於九大爭議態樣之通案和解決方案，以客戶原始信託金額之 15%為和解補償金。

截至101年 4月26日止，本公司雷曼兄弟連動債之和解案件為725件，已支付之補償金額約新台幣9.33仟萬元，已和解案件占總受託投資件數(780件) 之92.95%；已支付之補償金額占本公司提列之應付補償損失(約新台幣 9.4仟萬元)之99.26%，未和解案件為55件，本公司將充分配合銀行公會評議委員會之運作，儘速解決連動債券爭議。另本公司已積極以受託人之名義，委請理律法律事務所委任美國律師事務所(Morrison & Foerster)及荷蘭律師事務所(Nauta Dutilh) 向美國及荷蘭之雷曼兄弟公司破產法管理人進行債權申報與求償相關法律事宜，本公司隨時密切注意美國雷曼兄弟控股公司破產保護程序及荷蘭雷曼兄弟財務公司破產程序之進一步訊息及其後續發展，以維護客戶權益。

- (4) 本公司投資The Royal Bank of Scotland plc (簡稱RBS)所發行美金 5,000 仟元之 5年期信用連結債券，於98年 8月被通知本案連結標的Idearc有信用違約事件，合約視為到期，發行機構於98年12月停止付息，並要求進行實體交割；上開債券所連結標的中原並未包含Idearc，經查詢得知原連結標的Verizon Global Funding Corporation已於95年2月併入Verizon Communication Inc，而Idearc Corporation是於95年11月由Verizon Communication Inc 分割獨立出來之子公司，由於計算代理機構及本債券發行人先前並未就連結標的之變更通知及明白告知其繼任之債務承受比率，故本公司不認為Idearc為合格之繼承人 (Successor)，不同意進行債券實體交割。本案是否產生違約事件，本公司與發行人、計算代理機構間仍有爭議，持續交涉中，目前尚未定案。

本案依據本公司委任之兩家律師事務所提供之法律意見書重點如下：

- A. Idearc是否為Verizon Global Funding Corporation 之Successor，依現有資訊尚不足以判斷。
 - B. Idearc於98年 3月聲請破產保護是否構成本件信用連結債券合約之Credit Event，繫乎於Idearc是否為Verizon Global Funding Corporation之Successor，然此爭議因缺乏足夠之資訊致難以判斷。
 - C. ISDA決議委員會(ISDA Determinations Committee) 於98年10月對Idearc為Successor 之決議僅有投票結果，完全未附決議之依據，理由說明顯然不充分，恐難使人信服。
 - D. 公司已於99年 6月 4日向英國金融服務管理局 (Finance Services Authority)投訴本案本公司所受不公平待遇，英國金融服務管理局 (Financial Services Authority)於99年 7月28日回覆本公司，表達已將本公司投訴函轉送相關業務部門辦理，並將本案視同FSA 監理業務，不過於本案處理期間，不便回應相關訊息。經本公司後續追縱，該局於100年3月23日回覆本公司，重申該局受法令限制，對監理業務調查過程中不宜發表意見。截至101年3月31日止，本公司業就該項投資全數提列減損美金 5,000仟元。
- (5) 本公司於101年3月查獲前行員紀○○舞弊案，業經人評會於 101年 3月19日針對現已查知該員挪用客戶存款及經手規費款項後已歸墊乙節，先以一次記貳大過並予解僱處分，本案現已由稽核單位查核完成並提起刑、民事訴訟。

27. 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公平價值之資訊

(一)金融商品公平價值

	101年 3月31日		100年 3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金融資產</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	\$30,837,315	\$30,837,315	\$30,729,355	\$30,729,355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519,967	1,519,967	951,579	951,57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3,385,468	13,385,468	4,720,811	4,720,811
貼現及放款	162,465,436	162,465,436	164,459,378	164,459,378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5,300,493	5,401,847	7,788,187	7,839,408
其他金融資產	1,829,937	1,829,937	3,033,903	3,033,903
<u>金融負債</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	15,954,637	15,954,637	15,254,015	15,254,015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250	250	7,163	7,163
存款及匯款	187,443,420	187,443,420	186,272,438	186,272,438
應付金融債券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應收款項、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應付款項、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撥入放款基金及備放款等。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及衍生性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2. 無活絡市場債務商品，採用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包括參考最近成交市場價格或交易對手報價資料等。
3. 貼現及放款、存款因皆為付息之金融資產、負債，故其帳面價值與目前之公平價值相近。催收款之帳面價值係減除備抵呆帳後之預計收回金額，故均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商品係持有未於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未於櫃買中心櫃檯買賣之股票，且未具重大影響力或與該等股票連動且以該等股票交割之衍生性商品，依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以成本衡量。
5. 應付金融債券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借款利率為準。
6. 衍生性金融商品如無活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遠期外匯及外匯換匯合約採用現金流量折現法，選擇權採用 Black Scholes model。
7. 本公司係以路透社報價系統所顯示之外匯匯率及利率，就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平價值。利率交換及外匯換匯換利合約之公平價值，除部分係以交易對象提供之報價資料，餘係以彭博(Bloomberg) 資訊系統顯示之報價資料，就個別合約分別計算評估公平價值。

(二)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除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中之國內上市(櫃)股票、基金受益憑證、債券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外，其餘均以評價方法估計。

1. 本公司於民國101年及100年第一季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損)益之金額分別為12,148仟元及 3,036仟元，而以公開報價決定公平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之金額分別為 (245)仟元及 (293) 仟元。
2. 本公司101年及100年第一季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為 986,245仟元及 871,904 仟元，利息費用總額分別為 482,282仟元及 389,466仟元。本公司民國101年及100年第一季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當期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金額分別為25,721仟元及18,781仟元。

(三)金融商品公平價值之層級資訊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以公平價值衡量之 金融商品項目	101 年 3 月 31 日			
	合 計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519,333	\$90,680	\$1,428,653	\$ -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1,342,459	90,680	1,251,779	-
股票投資	-	-	-	-
債券投資	90,680	90,680	-	-
票券投資	1,251,779	-	1,251,779	-
其 他	-	-	-	-
原始認列時被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者	176,874	-	176,874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3,385,468	\$757,077	\$12,628,391	\$ -
股票投資	42,184	42,184	-	-
債券投資	5,230,244	702,540	4,527,704	-
其 他	8,113,040	12,353	8,100,687	-
其他金融資產	\$498,542	\$ -	\$50,048	\$448,494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498,542	-	50,048	448,494
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	-	-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634	\$ -	\$634	\$ -
其他金融資產	-	-	-	-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	-	-	-	-
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250	\$ -	\$250	\$ -
其他金融負債	-	-	-	-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	-	-	-	-
合 計	\$15,403,727	\$847,757	\$14,107,476	\$448,494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以公平價值衡量之 金融商品項目	100 年 3 月 31 日			
	合 計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942,137	\$127,266	\$814,871	\$ -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942,137	127,266	814,871	-
股票投資	-	-	-	-
債券投資	127,266	127,266	-	-
票券投資	814,871	-	814,871	-
其 他	-	-	-	-
原始認列時被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者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720,811	\$774,900	\$3,945,911	\$ -
股票投資	99,244	99,244	-	-
債券投資	4,252,886	306,975	3,945,911	-
其 他	368,681	368,681	-	-
其他金融資產	\$1,706,228	\$ -	\$109,888	\$1,596,340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1,706,228	-	109,888	1,596,340
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	-	-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9,442	\$ -	\$9,442	\$ -
其他金融資產	-	-	-	-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	-	-	-	-
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7,163	\$ -	\$7,163	\$ -
其他金融負債	-	-	-	-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	-	-	-	-
合 計	\$7,371,455	\$902,166	\$4,872,949	\$1,596,340

註1：第一級層級係指金融商品於活絡市場中，相同金融商品之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之定義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34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5段規定，係指符合下列所有條件之市場：(1) 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有同質性；(2) 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3) 價格資訊可為大眾為取得。

註2：第二級層級係指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投入參數，例如：

- (1) 活絡市場中相似金融商品之公開報價，指銀行持有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係依據相似金融商品近期之交易價格推導而得，相似金融商品應依該金融商品之特性及其交易條件予以判斷。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須配合相似金融商品之可觀察交易價格予以調整之因素可能包括相似金融商品近期之交易價格已有時間落差(距目前已有一段期間)、金融商品交易條件之差異、涉及關係人之交易價格、相似金融商品之可觀察交易價格與持有之金融商品價格之相關性。
- (2) 非活絡市場中，相同或相似金融商品之公開報價。
- (3) 以評價模型衡量公平價值，而評價模型所使用之投入參數(例如：利率、殖利率曲線、波動率等)，係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可觀察投入參數，指參數之估計係取自市場資料，且使用該參數評價金融商品之價格時，應能反映市場參與者之預期)。
- (4) 投入參數大部分係衍生自可觀察市場資料，或可藉由可觀察市場資料驗證其相關性。

註3：第三級層級係指衡量公平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例如：使用歷史波動率之選擇權訂價模型，因歷史波動率並不能代表整體市場參與者對於未來波動率之期望值)。

註4：本格式之分類應與其資產負債表相對應帳面價值之分類一致。

註5：採用評價模型衡量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時，其投入參數若包含可觀察市場資料及不可觀察之參數，銀行應判斷投入參數是否重大影響公平價值之衡量結果，如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對公平價值之衡量結果有重大影響時，則應將該類金融商品公平價值分類至最低層級。

註6：相同之金融商品，若前後期所採用之評價模型或所歸屬之層級有重大變動時(例如，第一層級及第二層級間之重大變動、不可觀察投入參數變動對公平價值之衡量結果產生重大改變，重大性應考量該類金融商品之投資金額、當期評價結果對損益、相關資產、負債或股東權益之影響)，應說明其變動情形及發生之原因。

公平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類層級之金融資產變動明細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1年 3月31日：

名 稱	期初餘額	評價損益列入 當期損益或 股東權益之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買進或 發行	轉入 第三層級	賣出、處分 或交割	自第三層級 轉出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 益之金融資產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被指定 以公平價值衡量者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 衍生性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 商品投資	\$463,593	(\$15,099)	\$ -	\$ -	\$ -	\$ -	\$448,494
合 計	\$463,593	(\$15,099)	\$ -	\$ -	\$ -	\$ -	\$448,494

公平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類層級之金融資產變動明細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0年 3月31日：

名 稱	期初餘額	評價損益列入 當期損益或 股東權益之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買進或 發行	轉入 第三層級	賣出、處分 或交割	自第三層級 轉出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 益之金融資產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被指定 以公平價值衡量者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 衍生性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 商品投資	\$1,614,930	(\$18,590)	\$ -	\$ -	\$ -	\$ -	\$1,596,340
合 計	\$1,614,930	(\$18,590)	\$ -	\$ -	\$ -	\$ -	\$1,596,340

公平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類層級之金融負債變動明細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1.1.1-101.3.31：無。

名 稱	期初餘額	評價損益列入 當期損益或 股東權益之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買進或 發行	轉入 第三層級	賣出、處分 或交割	自第三層級 轉出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 益之金融負債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被指定 以公平價值衡量者 其他金融負債 衍生性金融負債							
合 計	\$ -	\$ -	\$ -	\$ -	\$ -	\$ -	\$ -

公平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類層級之金融負債變動明細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0.1.1-100.3.31：無。

名 稱	期初餘額	評價損益列入 當期損益或 股東權益之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買進或 發行	轉入 第三層級	賣出、處分 或交割	自第三層級 轉出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 益之金融負債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被指定 以公平價值衡量者 其他金融負債 衍生性金融負債							
合 計	\$ -	\$ -	\$ -	\$ -	\$ -	\$ -	\$ -

二、財務風險資訊

A. 市場風險

本公司採用標準法計算市場風險之資本需求。當市場因素發生不利變動時，風險值係表示所持有之金融商品在某特定期間和信賴水準之潛在損失。本公司係按遠期外匯等金融商品依各幣別之長短部位應計提之資本估算風險值，下表係顯示本公司金融商品之風險值：

市場風險類型	101年 3月31日	100年 3月31日
外匯風險	\$18,410	\$102,663
利率風險	171,777	80,395
權益證券風險	7,860	73,642

B. 信用風險

本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金融商品，可能因交易對方或他方未能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發生損失。本公司在提供貸款、貸款承諾及保證等業務時，均作謹慎之信用評估。具有擔保品的貸款占貸款總金額比率約為45.52%。融資保證和商業信用狀持有之擔保品比率約為31.07%。本公司因貸款、貸款承諾或保證所要求提供之擔保品通常為現金、存貨、具有流通性之有價證券或其他財產等。當交易對方或他方違約時，本公司具有強制執行其擔保品或其他擔保之權利，能有效降低本公司之信用風險，惟於揭露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時，不考量擔保品之公平價值。

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額外揭露表外承諾及保證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不含擔保品之公平價值)如下：

金融商品項目	101年 3月31日		100年 3月31日	
	帳面價值	最大信用 暴險金額	帳面價值	最大信用 暴險金額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519,967	1,519,967	951,579	951,57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3,385,468	13,385,468	4,720,811	4,720,811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5,300,493	5,300,493	7,788,187	7,788,187
貼現及放款	162,465,436	162,465,436	164,459,378	164,459,378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498,542	498,542	1,706,228	1,706,22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87,577	1,287,577	1,287,577	1,287,577
表外承諾及保證				
保證及開發信用狀	6,075,829	6,075,829	6,531,217	6,531,217
不可撤銷之貸款承諾	9,048,313	9,048,313	8,723,199	8,723,199
合 計	<u>199,581,625</u>	<u>199,581,625</u>	<u>196,168,176</u>	<u>196,168,176</u>

上表列示之信用風險金額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及表外承諾及保證之合約為評估對象。當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一人，或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雖有若干，但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本公司金融商品交易中僅對高雄市政府之授信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其101年3月31日及100年3月31日之授信餘額及佔授信總餘額之比例分別為39,776,909仟元；24.23%，及44,770,782仟元；26.94%。

本公司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但有類似之產業型態及地方區域。本公司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合約金額如下：

產業型態	101 年 3 月 31 日		100 年 3 月 31 日	
	帳面價值	最大信用	帳面價值	最大信用
		暴險金額		暴險金額
個人	52,570,987	52,570,987	53,762,227	53,762,227
政府機關	39,793,909	39,793,909	44,792,116	44,792,116
製造業	19,880,150	19,880,150	20,677,471	20,677,471
金融及保險業	5,248,405	5,248,405	6,273,463	6,273,463
營造業	6,050,072	6,050,072	3,992,997	3,992,997

地方區域	101 年 3 月 31 日		100 年 3 月 31 日	
	帳面價值	最大信用	帳面價值	最大信用
		暴險金額		暴險金額
國內	155,063,571	155,063,571	160,610,222	160,610,222
美洲	3,549,696	3,549,696	1,508,716	1,508,716
亞洲	3,925,857	3,925,857	2,617,073	2,617,073
歐洲	708,240	708,240	561,270	561,270
非洲	544,437	544,437	388,074	388,074
大洋洲	369,864	369,864	471,814	471,814

C.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於101年及100年第一季之流動準備比率分別為15.54%及13.92%，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就資產及負債作到期日及利率之配合，並控管未配合之缺口，係為本公司之經營管理基本政策，由於交易條件之不確定及種類之不同，故資產及負債之到期日及利率通常無法完全配合，此種缺口可能產生潛在之利益，或亦可能產生損失。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採用適當之分組方式作到期分析以評估本公司之流動能力，茲列示到期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1 年 3 月 31 日			
金融商品項目	六 個 月 內	超過六個月至一年	超過一年以上	合 計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2,883,718	\$ -	\$ -	\$2,883,718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6,242,666	1,221,798	1,435,036	18,899,5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252,414	-	267,553	1,519,967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7,966,627	-	-	7,966,627
應收款項淨額	877,689	83,706	126,075	1,087,470
貼現及放款(註)	28,540,290	52,811,064	82,879,724	164,231,07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8,263,222	353,100	4,769,146	13,385,468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516,580	206,335	4,577,578	5,300,493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	498,542	498,542
資產合計	\$66,543,206	\$54,676,003	\$94,553,654	\$215,772,863
負 債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1,796,406	\$507,670	\$ -	\$12,304,076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250	-	-	25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71,632	-	-	71,632
應付款項	3,265,005	88,644	33,895	3,387,544
公 庫 存 款	8,543,088	2,618,710	21,793	11,183,591
定 期 存 款	66,366,928	39,438,844	3,418,171	109,223,943
可轉讓定期存單	3,794,200	208,500	-	4,002,700
應付金融債券	-	-	4,000,000	4,000,000
負 債 合 計	\$93,837,509	\$42,862,368	\$7,473,859	\$144,173,736
淨流動缺口	(\$27,294,303)	\$11,813,635	\$87,079,795	\$71,599,127

	100 年 3 月 31 日			
金融商品項目	六 個 月 內	超過六個月至一年	超過一年以上	合 計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928,523	\$ -	\$ -	\$1,928,523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21,947,591	960,909	1,642,553	24,551,05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874,267	-	77,312	951,579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3,277,705	-	-	3,277,705
應收款項淨額	903,830	68,244	-	972,074
貼現及放款(註)	31,985,325	55,828,766	78,399,237	166,213,32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64,909	138,852	4,217,050	4,720,811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576,331	1,063,223	6,148,633	7,788,187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352,879	471,047	882,302	1,706,228
資產合計	\$62,211,360	\$58,531,041	\$91,367,087	\$212,109,488
負 債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1,827,469	\$507,670	\$ -	\$12,335,139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7,163	-	-	7,163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40,860	-	-	140,860
應付款項	2,449,838	83,365	40,196	2,573,399
公 庫 存 款	8,392,808	2,453,106	5,900	10,851,814
定 期 存 款	76,575,335	31,495,096	3,065,076	111,135,507
可轉讓定期存單	1,877,200	1,402,200	-	3,279,400
應付金融債券	-	-	4,000,000	4,000,000
負 債 合 計	\$101,270,673	\$35,941,437	\$7,111,172	\$144,323,282
淨流動缺口	(\$39,059,313)	\$22,589,604	\$84,255,915	\$67,786,206

(註)含非放款之催收款及短期墊款。

D.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及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

本公司為穩定長期獲利能力並兼顧業務成長，各項利率敏感性指標設定維持於一定適當區間為原則。

a. 預期重訂價日或預期到期日

本公司於101年3月31日及100年 3月31日，預期重訂價日和預期到期日皆不受合約日期之影響。下表顯示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以本公司所持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價值表示，並依到期日或重訂價日二者中較早之日期予以分類，本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金融商品按不同重訂價日或到期日(二者中較早之日期)區分之帳面價值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融商品項目	101 年 3 月 31 日			
	六 個 月 內	超過六個月至一年	超過一年以上	合 計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2,883,718	\$ -	\$ -	\$2,883,718
存放央行及拆借同業	16,242,666	1,221,798	1,435,036	18,899,5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252,414	-	267,553	1,519,967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7,966,627	-	-	7,966,627
應收款項淨額	877,689	83,706	126,075	1,087,470
貼現及放款(註)	162,100,540	118,314	2,012,224	164,231,07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9,707,398	200,598	3,477,472	13,385,468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516,580	206,335	4,577,578	5,300,493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461,868	-	36,674	498,542
資產合計	\$202,009,500	\$1,830,751	\$11,932,612	\$215,772,863
負 債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2,304,076	\$ -	\$ -	\$12,304,076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250	-	-	25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71,632	-	-	71,632
應 付 款 項	3,265,005	88,644	33,895	3,387,544
公庫存款	8,552,175	2,615,833	15,583	11,183,591
定期存款	84,307,695	23,363,015	1,553,233	109,223,943
可轉讓定期存單	3,794,200	208,500	-	4,002,700
應付金融債券	1,000,000	-	3,000,000	4,000,000
負債合計	\$113,295,033	\$26,275,992	\$4,602,711	\$144,173,736
利率敏感性缺口	\$88,714,467	(\$24,445,241)	\$7,329,901	\$71,599,127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0 年 3 月 31 日			
金融商品項目	六 個 月 內	超過六個月至一年	超過一年以上	合 計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928,523	\$ -	\$ -	\$1,928,523
存放央行及拆借同業	21,947,591	960,909	1,642,553	24,551,05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874,267	-	77,312	951,579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3,277,705	-	-	3,277,705
應收款項淨額	903,830	68,244	-	972,074
貼現及放款(註)	163,984,718	524,692	1,703,918	166,213,32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024,933	138,852	2,557,026	4,720,811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196,226	798,173	5,793,788	7,788,187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403,029	-	303,199	1,706,228
資產合計	\$197,540,822	\$2,490,870	\$12,077,796	\$212,109,488
負 債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2,335,139	\$ -	\$ -	\$12,335,139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7,163	-	-	7,163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40,860	-	-	140,860
應 付 款 項	2,449,838	83,365	40,196	2,573,399
公庫存款	8,502,823	2,348,991	-	10,851,814
定期存款	98,678,920	11,503,807	952,780	111,135,507
可轉讓定期存單	1,877,200	1,402,200	-	3,279,400
應付金融債券	1,000,000	-	3,000,000	4,000,000
負債合計	\$124,991,943	\$15,338,363	\$3,992,976	\$144,323,282
利率敏感性缺口	\$72,548,879	(\$12,847,493)	\$8,084,820	\$67,786,206

(註)含非放款之催收款及短期墊款。

b. 有效利率：詳附註27.(一)說明。

三、風險控管及避險策略

本行依據新巴塞爾資本協定及主管機關規定，並考量業務發展需要及整體風險承擔能力，建立風險管理制度，訂定風險控管及避險策略，以有效分散、移轉風險，達到穩健經營的目的。

本行以董事會為風險管理最高核決監督單位，由資產負債暨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審查風險控管情形，風險管理處編製風險評估報告，並針對全行整體風險現況，推動風險管理業務、協調各業務主管單位配合辦理所轄業務之風險管理，以客觀辨識、衡量與監控各項風險。

本行遵守主管機關規定，定期辦理風險資訊揭露。並由各業務主管單位依本行「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風險管理規則」、「資本風險管理準則」、「信用風險管理準則」、「作業風險管理準則」、「市場風險管理準則」、「利率暨流動性風險管理準則」、「法律風險管理準則」及「國家風險額度管理準則」等風險管理規定，定期評估、更新及控管風險，以本行「法令遵循主管制度執行計畫實施要點」辦理風險管理法規之遵循，期健全本行風險管理制度。

本行各項風險管理制度概述如下：

(一)資本適足性管理

項 目	內 容
簡要論述銀行面對目前和未來業務，其評估資本適足性的方法	本行根據主管機關法令規定、自有資本結構、與重要經營政策等各項因素，妥善評估未來可能面臨之風險概況，定期編製資本適足性評估報告提報董事會。 配合風險衡量技術發展程度，本行目前以法定資本為基礎，採「由上而下法」（盈餘波動分析）與「由下而上法」（法定資本分析），二種方法推估合理資本，並依穩健原則採計較高之資本需求。 為反映本行於壓力情境下持續經營能力，本行資本適足性評估流程亦考慮信用、市場風險最大可能損失與銀行簿利率風險經濟價值變動情境，並納入相關風險壓力測試結果，以穩健觀點進行資本適足性之評估與規劃。 為妥善監控資本適足性與維持內部資本適足目標，本行每季由風險管理處計算與監控實際資本適足率變動情形，以確保資本適足。

(二)信用風險管理制度

項 目	內 容
1. 信用風險策略、目標、政策與流程	■ 策略 本行採取穩健之授信策略，調劑地方金融，協助市政建設，促進工商業發展、加強中小企業融資，提高授信品質，達成本行宗旨任務及經營目標。為提升收益率，同時兼顧風險管理，至少每年於營運計畫中，擬定相關業務策略（如：增加中小企業移送信保基金保證授信與市政貸款），機動調整授信組合，因應未來政經之發展方向。 ■ 目標 本行信用風險管理目標，在建立全行認同且遵循的信用風險管理機制之組織文化，有效辨識、衡量與監控全行所承受之信用風險，確保全行信用風險在可承受範圍內，保持所承擔的信用風險與報酬間之平衡，並維持適足的信用風險資本，以穩健管理本行信用風險。 ■ 政策 為實踐本行之信用風險管理策略，本行訂有以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政策與規章： ◆徵／授信程序：訂定各項授信案件之受理及審核處理手續，以標準化審核流程，加強內部管理，提高服務效率。 ◆核准權限：針對授信案件之授權核准權限與條件之變更，規範相關授權標準及核決程序，以達到分層負責並縮短授信流程。 ◆授信限額：對於授信對象、行業別及國家別等，訂定授信限額，對授信組合作適當之規劃及控管，藉以降低授信風險。 ◆風險定價：依不同內部信用評等客戶群，決定相對風險成本，加入產品定價。 ◆貸後管理與風險監控：放款貸放後，逐案追蹤考核管理，以便必要時採取適當的保障債權措施。 •放款稽核：貸款徵授信程序等核貸流程與法令規章之遵循的查核。 •授信覆審：授信與覆審分人辦理，按個案風險程度，定期及不定期以書面審核或實地調查等方式進行，以瞭解授信戶能否按照原訂貸款計畫妥善運用資金，並切實履行契約規定及其他約定事項。

項 目	內 容
	• 授信品質監控：本行相關業務主管單位針對分行、產品授信逾放情形作總量監控。 ◆ 不良債權管理：除有嚴謹催理程序，並按主管機關法令規定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另為達到加速清理不良債權，本行亦訂有出售不良債權處理準則。 ◆ 帳務管理：授信帳務處理與授信檔案管理，各有專人處理並訂有相關文件化及資料管理之程序。 ■ 流程 本行之信用風險管理流程可分為辨識、衡量、溝通及監控： ◆ 辨識： 信用風險的來源包括授信戶違約或債信貶落風險、擔保品價值貶落風險、衍生性商品之發行人或交易對手違約等。信用風險之辨識，應同時考量內部營運狀況與外部環境變化，界定風險因子。 本行信用風險管理流程中，要求各業務承作前，應瞭解該項業務所涉及的信用風險，並於授信、投資或交易過程中，辨識違約事件發生之可能性。 ◆ 衡量： 依交易對手、資金用途、還款財源、債權保障及借款戶展望等審查重點，蒐集信用分析資料，並針對客戶訂立內部評等制度，以妥善衡量及監控客戶之信用風險。信用風險衡量之重要因子，包括：內部評等、外部評等、減損發生率、違約損失率、曝險金額、資產可能遭受損失、法定應計提資本等。 ◆ 溝通： 風險管理權責單位依規定陳報高階主管各類信用風險管理資訊，並定期陳報董事會及依規定對外揭露。 ◆ 監控： 信用風險管理範圍包含資產負債表表內及表外業務所衍生之信用風險。透過資訊系統，針對相關信用資產之限額予以監控管理，並充分掌握各項信用資產組合資訊、暴險集中情形與大額暴險，確保於控管範圍內。 本行之信用風險監控機制，包括授信風險管理、限額管理、擔保品價值評估、資產品質管理、貸放後管理、異常授信管理及投資風險控管。

項 目	內 容
2. 信用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本行信用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包括董事會、授信審議委員會、投資審議委員會、風險管理處、業務主管單位、營業單位，其職責分述如下： ◆董事會：依整體營運策略及經營環境，核定重大的信用政策，確認信用風險管理有效運作，為本行信用風險管理之最高決策單位。 ◆授信審議委員會：負責審議副總經理級(含)以上權限之授信案件。 ◆投資審議委員會：負責審議有價證券之投資。 ◆風險管理處：負責本行整體性信用風險管理作業，定期彙總全行信用風險管理資訊陳報董事會；並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信用風險資本計提及風險資訊揭露。 ◆業務主管單位：充分瞭解所轄業務之信用風險，訂定各項業務規定時應涵括風險管理，並妥適管理暨督導營業單位執行情形，協助風險管理處完成全行信用風險之控管。 ◆營業單位：遵循本行徵信、授信及信用風險管理相關規定，進行所從事業務之日常信用風險管理，確認各項作業資料之正確性及完整性，並依規定陳報各業務主管單位或風險管理處。
3. 信用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1) 徵授信電子化系統 建置徵授信電子化系統(E-Loan)，並連結金融聯合徵信中心信用資訊系統、地政連線系統及台灣票據交換所之票信查詢系統。藉徵授信電子化系統資料庫留存借款人之信用風險因子歷史資料，以數據化管理授信業務之信用風險。 (2) 內部評等系統 企金採專家判斷之信用評等評分表，消金採個人信用評分表，由本行授信管理處審查部門，以基本徵審理論為基礎，依據歷史經驗，針對借款戶特質、償債能力與未來展望及擔保品…等因素予以完整評估，有效區分客戶信用風險等級。

項 目	內 容
	(3) 外部評等系統 以台灣經濟新報 (TEJ)之台灣企業信用風險指標(TCRI)評等衡量上市、上櫃、興櫃企業及公開發行公司之信用風險。 (4) 風險集中度管理 透過各類相關的信用風險管理報告，定期與不定期地監控各種風險構面之信用風險暴險程度，同時訂有限額管控機制，密切監控。 定期監控的風險構面包含有：國家風險、授信戶信用等級分布、大額授信、行業別、銀行法適法性比率、同一借款人、同一關係企業及同一集團企業等。 (5) 壓力測試 A. 本行以總體經濟環境（如：經濟成長率、失業率、房價水準）、企金（公開發行非電子/電子製造業/買賣服務業營收、非公開發行非電子/電子製造業/買賣服務業營收）與消金（如：營建業各地區不動產擔保品、各地區住宅價格、軍公教族群收入、就業市場優勢/一般/弱勢族群收入）設定「輕微」及「較嚴重」壓力情境。 B. 以營授比、十足擔保比率、房貸借款金額對擔保品價值比(CLTV)、無擔保債務對月收入比(DBR)將風險鏈結。 C. 以金融聯合徵信中心提供之違約率(PD)，搭配本行違約損失率(LGD)、暴險額(EAD) 三種風險成分 $PD \times LGD \times EAD$ 相乘估計「在壓力情境下」授信及投資部位預期損失，完成壓力測試，評估本行承受損失之能力。 風險管理處每年主辦壓力測試，並將壓力測試結果報經董事會通過後，報送金管會。
4. 信用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1) 擔保品管理 本行對於擔保品之種類、數量及其對應之暴險額，訂定相關之政策及限額，並進行覈實鑑價及定期或不定期實地查核擔保品。此外，本行對於授信債權所提供之保證程度及保證人之法律效力進行審慎評估，以確保其具備信用保障效果，並將其納入授信決策考量。

項 目	內 容
	(2) 貸後管理制度 對於貸放後案件定期辦理覆審作業，對不同風險等級之客戶進行頻率與程度不一的貸後覆審及額度控管，以掌握與因應客戶之風險變化情形。 (3) 外部信用保證 對於信用較為薄弱或擔保品不足之部份中小企業授信，透過移送「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保證」增強債權保障。此保證為依銀行法規定，經政府核准設立之信用保證機構之保證，得為銀行授信擔保。 (4) 信用風險查核制度 針對授信業務的產品規劃、授信政策訂定、徵信審查、債權管理等，稽核單位定期查核其執行運作的適切情形，監控信用風險。
5. 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標準法。

(三) 作業風險管理制度

項 目	內 容
1. 作業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 策略 經由建立作業風險管理系統，逐步將作業風險管理量化及制度化，落實於公司治理中，並透過適當之風險管理政策、程序及工具，監控各項業務產生的作業風險，使潛在損失降至最低，以健全經營體質，提昇股東權益。 ■ 流程 本行透過作業風險「損失資料庫」、「關鍵風險指標」與「風險控制自評制度」強化作業風險之辨識、衡量、溝通及監控，以降低營運風險，提昇服務品質。 ◆ 辨識 由業務單位辨識、評估、通報作業流程可能或潛在之風險。對於評估結果屬於高風險等級，應探究其發生原因，提出「改善方案」，對於損失達一定金額以上事件，應提出後續處理方案，以預防、控制或降低作業風險。

項 目	內 容
	◆衡量 系統化損失事件蒐集、關鍵風險指標、風險控制自評業務，建置損失資料庫、彙集關鍵指標數據、鑑別核心業務風險程度，以及有效記錄、衡量、分析與管理作業風險。 ◆溝通 作業風險事件發生時，由事件發生單位依權責、事件型態與通報程序及時陳報。風險管理單位蒐集各類作業風險管理資訊，定期彙整陳送作業風險相關報告。 ◆監控 藉由每季統計分析損失事件資料，瞭解作業風險暴險狀況，定期產出作業風險管理報表，提供各業務主管單位就其業務範圍內督導改善，健全本行經營體質。
2. 作業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作業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包括董事會、業務研究發展小組、信託財產評審委員會、風險管理處、業務主管單位、營業單位，其職責分述如下： ◆董事會：依整體營運策略及經營環境，核定作業風險管理重大決策，監督作業風險管理機制有效運作，為本行作業風險管理之最高決策單位。 ◆業務研究發展小組：負責本行各項業務之興革方案、研議與建議事項。 ◆信託財產評審委員會：審核信託財產之運用是否遵循法令規範，並符合信託約定。 ◆風險管理處：負責本行整體性作業風險管理作業，定期彙總全行作業風險管理資訊陳報董事會；並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作業風險資本計提及風險資訊揭露。 ◆業務主管單位：應充分瞭解所轄業務之作業風險，訂定各項業務規範時應涵括風險管理，並妥適管理暨督導營業單位執行情形，協助風險管理處完成全行作業風險之控管。 ◆營業單位：應遵循各項作業規範、內部控制等相關規定，進行所從事業務之日常作業風險管理，確認各作業資料之正確性及完整性，並依規定陳報各業務主管單位或風險管理處。

項 目	內 容
3. 作業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本行結合「作業風險資料收集」、「關鍵風險指標」與「作業風險自我評估」三者功能，互相輔弼，強化作業風險控管。 (1) 損失資料庫通報系統(LDC) 以系統蒐集損失事件，依 8 大業務類別及 7 大損失事件型態進行分類，評估損失金額、其他相關費用、可能回收金額及其相關影響層面。 (2) 關鍵風險指標系統(KRI) 由系統依規定觀測頻率(月、季、半年、年)分別擷取內部作業、人員、系統、外部事件、總體面等 5 個構面重要指標各期間數據變化，用以分析作業風險。 (3) 風險控制自評系統(RCSA) 由辦理本行存款、授信、外匯、財管、財富、資訊、會計、公庫等核心業務單位，使用系統依據實務經驗評估各風險控管點「發生頻率」及「衝擊程度(含財務損失、非財務損失)」後，資訊系統依風險矩陣自動評估風險分數，區分高、中、低風險等級監控，並將自評結果與作業風險事件勾稽對應。 作業風險事件發生時，由事件發生單位依權責、事件型態與通報程序及時陳報各管理階層。 由風險管理單位檢核整理統計分析自損失資料庫通報系統、關鍵風險指標系統、風險控制自評系統擷取之營業單位通報，資訊系統蒐集的作業風險事件、關鍵指標數據、自評資料，依規定陳報高階主管，並知會相關業務主管單位，據以輔導營業單位改善。
4. 作業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依據業務流程分類，經由風險描述，辨識主要風險成因。 ■依「發生頻率」及「衝擊程度(含財務損失、非財務損失)」評估風險，並設定控管措施管理風險。 ■定期檢視評估風險，若發現重大暴險，危及財務或業務狀況或法令遵循者，應立即採取適當措施並向董事會報告。 ■適度運用保險工具抵減風險，並擬定緊急應變對策，防範遇特殊狀況時，業務得持續經營。
5. 法定資本计提所採行之方法	基本指標法。

(四) 市場風險管理制度

項 目	內 容
1. 市場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 策略 在以安全性、流動性、收益性及風險分散為原則之交易策略下，建立全行認同且遵循的市場風險管理機制之組織文化，有效辨識、衡量與監控全行所承受之市場風險，並維持適足的市場風險資本，以穩健管理本行市場風險。 ■ 流程 ◆ 辨識 各業務承作前，應先瞭解金融商品或交易活動所涉及的市場風險。辨識範圍包含帳列交易簿之利率及權益證券部位，及外匯與商品之所有部位，其市場風險因子包含利率、匯率、股價及商品價格。 ◆ 衡量 依據新巴塞爾資本協定及金管會規定之基本假設與市場風險衡量方法(變異數與共變異數法、歷史模擬法、蒙地卡羅模擬法)定期評估交易簿部位之風險值、風險值比率、平均風險值占淨值比率、股票基金β值、未實現損益、利率商品存續期間，並使用DV01(Dollar Value of One Basis Point)來衡量當利率變動1個基本點(1bp, 0.01%)的情況下，各利率商品資產組合評價損益之金額變化。 ◆ 溝通 本行各單位風險管理相關人員依規定定期陳報投資組合結構、限額管理、暴險狀況、風險值及未實現損益評估等市場風險管理資訊，予各層級管理人員核閱，以供決策參考。 風險管理處彙整持有投資部位帳面餘額與評價損益編製「風險評估報告」，每季提經資產負債暨風險管理委員會審查通過後，陳報董事會。

項 目	內 容
	◆監控 本行市場風險管理單位獨立於交易單位之外，定期於資產負債暨風險管理委員會報告各類市場風險限額之使用狀態。 訂有限額管理之監控機制，依規定評估投資標的損益，定期陳報各管理階層，並視市場價格變化採取實現獲利、停損或其他降低暴險措施。
2. 市場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市場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包括董事會、資產負債暨風險管理委員會、投資審議委員會、風險管理處及業務主管單位，其職責分述如下： ◆董事會：依整體營運策略及經營環境，核定市場風險管理重大決策，監督市場風險機制之有效運作，為本行市場風險管理之最高決策單位。 ◆資產負債暨風險管理委員會：主管新台幣資金與外幣資金互相調度運用、資金操作計畫、利率敏感性分析等業務，強化資產負債綜合管理，適時調整營運方針，謀求穩定之盈餘與成長。 ◆投資審議委員會：負責審議有價證券之投資。 ◆風險管理處：負責本行整體性市場風險管理作業，定期彙總全行市場風險管理資訊陳報董事會；並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市場風險資本計提及風險資訊揭露。 ◆業務主管單位：充分瞭解所轄業務之市場風險，訂定各項業務規範時涵括風險管理，並妥適管理暨督導營業單位執行情形，協助風險管理處完成全行市場風險之控管。

項 目	內 容
3. 市場風險報告與 衡量系統之範圍 與特點	(1) 本行採用台灣經濟新報(TEJ)風險值 (VaR) 評估系統之統計模型，輔以Bloomberg系統建立獨立、合理與正確的量化風險機制，衡量交易簿部位中各項金融商品及投資組合之暴險狀況及損益，說明如下： ■ 參照新巴塞爾資本協定及金管會規定之假設： ■ 99%信賴區間。 ■ 歷史觀察期間一年(約 250 個營業日)。 ■ 持有 1 個、10 個營業日。 ■ 風險衡量方法 ■ 變異數與共變異數法。 ■ 歷史模擬法。 ■ 蒙地卡羅模擬法。 ■ 量化評估範圍 ■ 風險值。 ■ 風險值比率。 ■ 平均風險值占淨值比率。 ■ 股票基金 β 值。 ■ 未實現損益。 (2) 壓力測試 針對「國內」、「國外」權益證券、利率之交易簿部位，黃金與匯率及商品之所有部位、信用衍生性商品部位，設定「輕微」及「較嚴重」壓力情境，評估在市場價格（利率、匯率、股價及商品價格）輕微及較嚴重的不利變動下投資部位預期損失，評估本行承受損失之能力。風險管理處每年主辦壓力測試，並將壓力測試結果報經董事會通過後，報送金管會。
4. 市場風險避險或 風險抵減之政 策，以及監控規避 與風險抵減工具 持續有效性之策 略與流程	■ 依風險值、風險值比率及商品平均殖利率，評估風險與報酬的合理性，避免過度暴險。 ■ 配合本行之限額及市場風險管理機制及政策，當市場風險暴險已到達應採取適當行動時，將視市場價格情況採取平倉、賣出、對沖或交換等交易策略，將風險降低至可承受之範圍。 ■ 由風險管理單位及高階主管追蹤避險措施之有效性，並適時採取調整措施。
5. 法定資本计提所 採行之方法	標準法。

(五) 資產證券化管理制度

項 目	內 容
1. 資產證券化管理策略與流程	本行對於資產證券化商品，只進行投資活動，並未擔任創始銀行、服務機構、信用增強機構或流動性融資提供者等角色。對於資產證券化商品之投資決策及管理流程，依本行有價證券相關管理辦法進行管理。
2. 資產證券化管理組織與架構	對於資產證券化商品之投資活動所產生之信用風險、利率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等，則依其信用評等等級對應之違約機率，或信用、市場等各相關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進行控管。
3. 資產證券化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由交易單位及風險管理單位定期對高風險商品進行風險評估，並陳報高階主管。
4. 資產證券化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本行並未擔任創始銀行或流動性融資提供者等角色，故尚未發展資產證券化避險或風險抵減之相關政策，未來若欲辦理相關業務前，當先訂定相關管理政策。
5. 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標準法。

(六) 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制度

項 目	內 容
1. 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 策略 選擇適當之資產負債組合及訂價策略，以規避或降低利率波動所可能產生之風險，達成盈餘最大化目標。 ■ 流程 ◆ 辨識 本行對資產負債表內外之銀行簿部位，辨識下列風險來源： ■ 重訂價風險 ■ 基差風險 ■ 收益率曲線風險

項 目	內 容
	◆衡量 本行目前本行主要採用利率敏感性缺口衡量銀行簿利率風險，可針對重定價風險等予以衡量。建置中的系統，可同時進行下列兩種觀點之風險衡量。 ■ 盈餘觀點：屬於短期觀點，重視損益表，以NII淨利息收入，評估利率變動對未來1年淨利息收入所產生的影響。 ■ 經濟價值觀點：屬於長期觀點，重視資產負債表，模擬利率波動對淨現值（NPV）造成的影響。 ◆溝通 由本行財務管理處及國外部每月製作新台幣及美金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送風險管理處將利率敏感性管理資訊，按季提報「資產負債暨風險管理委員會」與「董事會」。 ◆監控 本行對於利率風險訂有衡量指標之監控機制，定期提送資產負債暨風險管理委員會審查通過後，提報董事會。
2. 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包括董事會、資產負債暨風險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處、財務管理處及營業單位，其職責分述如下： ◆董事會：依整體營運策略及經營環境，核定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重大決策，監督該風險機制之有效運作，為本行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之最高決策單位。 ◆資產負債暨風險管理委員會：主管新台幣資金與外幣資金互相調度運用、資金操作計畫、利率敏感性分析等業務，強化資產負債綜合管理，適時調整營運方針，謀求穩定之盈餘與成長。 ◆風險管理處：負責本行整體性風險管理作業，定期彙總全行風險管理資訊陳報董事會；並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銀行簿利率風險資訊揭露。

項 目	內 容
	◆財務管理處：充分瞭解整體銀行簿利率風險，訂定各項適當的業務規範，執行「資產負債暨風險管理委員會」決議之資產負債組合及訂價策略，監控利率波動所可能發生之風險，並因應緊急危機事件，依規定採取適當的因應措施。 ◆營業單位：落實資產負債管理，利率定價應符合市場趨勢，切實遵循本行大額資金通報機制，以利財務管理處確實掌握資金之來源與運用。
3. 銀行簿利率風險報告/衡量系統的範圍、特點與頻率。	本行資產負債管理系統衡量的範圍包含有息、無息資產與負債，每月產出下列報表： ■ 淨利息收入變化彙總表。 ■ 預計損益表、資產報酬率及淨值報酬率。 ■ 產品重訂價缺口彙總表。 ■ 市場價值及存續期間分析報表。 ■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
4. 銀行簿利率風險避險/抵減風險的政策，及監控規避/抵減風險工具持續有效性的策略與流程。	本行以限定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之比率（RSA/RSL）區間、缺口部位與淨值之比率區間監控新台幣及主要外幣的利率風險。若外幣部位有必要時，將以單純的衍生性商品，如利率交換，進行相關避險，其契約期限、定期評估方式、額度限額、壓力測試、內部稽核等管控流程，規範於本行「辦理衍生性金融商品作業準則」與「辦理衍生性金融商品風險管理辦法」。

28. 其他

(一) 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之平均值及當期平均利率

	101 年 第 一 季	
	平 均 值	平 均 利 率 %
<u>資 產</u>		
存放銀行同業	467,159	0.02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8,094,878	0.74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609,322	0.90
貼現及放款	160,888,260	2.0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3,101,343	1.97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5,556,919	2.83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983,202	0.58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8,828,555	0.84
<u>負 債</u>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93,513	0.59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1,364,995	1.45
公庫存款	10,849,509	0.66
活期存款	63,851,850	0.38
定期存款	108,207,296	1.18
可轉讓定期存單	5,212,649	1.05
金融債券	4,000,000	2.87

	100 年 第 一 季	
	平 均 值	平 均 利 率 %
<u>資 產</u>		
存放銀行同業	397,114	0.03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22,858,470	0.65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480,848	0.73
貼現及放款	163,549,832	1.7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115,082	3.62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7,844,841	2.66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2,816,749	1.05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5,018,845	0.54
<u>負 債</u>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40,787	0.4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3,194,513	1.37
公庫存款	9,229,011	0.53
活期存款	62,358,854	0.33
定期存款	109,405,582	0.90
可轉讓定期存單	5,652,264	0.63
金融債券	4,000,000	2.84

(二)放款資產品質、授信風險集中情形、利率敏感性資訊、獲利能力及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之相關資訊

(1)逾期放款及逾期帳款：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月		101 年 3 月 31 日					100 年 3 月 31 日				
業務別/項目		逾期放款金額(註 1)	放款總額	逾放比率(註 2)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覆蓋率(註 3)	逾期放款金額(註 1)	放款總額	逾放比率(註 2)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覆蓋率(註 3)
企業金融	擔保	449,438	32,032,115	1.40	477,882	106.33	370,070	29,780,261	1.24	369,856	99.94
	無擔保	847,387	79,411,013	1.07	1,029,988	121.55	743,030	82,172,931	0.90	1,075,106	144.69
消費金融	住宅抵押貸款(註 4)	286,624	29,089,033	0.99	96,780	33.77	306,448	31,542,846	0.97	139,671	45.58
	現金卡	—	1,251,644	0.00	625	—	445	1,416,112	0.03	967	217.30
	小額純信用貸款(註 5)	43,362	1,567,436	2.77	21,001	48.43	45,261	1,604,150	2.82	14,825	32.75
	其他	159,991	19,324,925	0.83	65,969	41.23	181,107	17,706,630	1.02	93,496	51.62
	(註 6) 擔保	4,909	1,485,499	0.33	3,984	81.16	2,893	1,934,239	0.15	3,870	133.77
	(註 6) 無擔保	—	—	—	—	—	—	—	—	—	—
放款業務合計		1,791,711	164,161,665	1.09	1,696,229	94.67	1,649,254	166,157,169	0.99	1,697,791	102.94
業務別		逾期帳款金額	應收帳款餘額	逾期帳款比率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覆蓋率	逾期帳款金額	應收帳款餘額	逾期帳款比率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覆蓋率
信用卡業務		152	179,721	0.085	1,530	1,006.58	329	149,949	0.219	1,544	469.30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業務(註 7)		—	—	—	—	—	—	—	—	—	—

註 1：逾期放款係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之列報逾期放款金額；信用卡逾期帳款係依 94 年 7 月 6 日金管銀(四)字第 0944000378 號函所規定之逾期款金額。

註 2：逾期放款比率＝逾期放款/放款總額；信用卡逾期帳款比率＝逾期帳款/應收帳款餘額。

註 3：放款備抵呆帳覆蓋率＝放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放金額；信用卡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覆蓋率＝信用卡應收帳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期帳款金額。

註 4：住宅抵押貸款係借款人以購建住宅或房屋裝修為目的，提供本人或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所購(所有)之住宅為十足擔保並設定抵押權予金融機構以取得資金者。

註 5：小額純信用貸款係指須適用 94 年 12 月 19 日金管銀(四)字第 09440010950 號函規範且非屬信用卡、現金卡之小額純信用貸款。

註 6：消費金融「其他」係指非屬「住宅抵押貸款」、「現金卡」、「小額純信用貸款」之其他有擔保或無擔保之消費金融貸款，不含信用卡。

註 7：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業務依 94 年 7 月 19 日金管銀(五)字第 094000494 號函規定，俟應收帳款承購商或保險公司確定不理賠之日起三個月內，列報逾期放款。

(2)免列報逾期放款或逾期應收帳款

單位：新臺幣仟元

	101 年 3 月 31 日		100 年 3 月 31 日	
	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
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金額(註 1)	1,798	610	2,261	912
債務清償方案及更生方案依約履行(註 2)	157,052	338	166,430	345
合計	158,850	948	168,691	1,257

註 1：依 95 年 4 月 25 日金管銀(一)字第 09510001270 號函，有關經「中華民國銀行公會消費金融案件無擔保債務協商機制」通過案件之授信列報方式及資訊揭露規定，所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註 2：依 97 年 9 月 15 日金管銀(一)字第 09700318940 號函，有關銀行辦理「消費者債務清理條例」前置協商、更生及清算案件之授信列報及資訊揭露規定，所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2)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1 年 3 月 31 日

排名 (註 1)	集團企業名稱 (註 2)	授信總餘額 (註 3)	占本年度淨值 比例(%)
1	A 集團運動場館業	1,807,500	17.20%
2	B 集團船舶及其零件製造業	1,567,460	14.91%
3	C 集團不動產開發業	1,498,030	14.25%
4	D 集團石油及煤製品製造業	1,070,143	10.18%
5	E 集團鋼鐵軋延及擠型業	1,120,205	10.66%
6	F 集團廢(污)水處理業	939,613	8.94%
7	G 集團投資顧問業	878,707	8.36%
8	H 集團工業用橡膠製品製造業	704,898	6.71%
9	I 集團汽車零售業	670,000	6.37%
10	J 集團營造用機械設備租賃業	648,563	6.17%

100 年 3 月 31 日

排名 (註 1)	集團企業名稱 (註 2)	授信總餘額 (註 3)	占本年度淨值 比例(%)
1	A 集團石油及煤製品製造業	1,784,011	20.15%
2	B 集團運動場館業	1,709,500	19.31%
3	C 集團金融租賃業	1,467,850	16.58%
4	D 集團不動產開發業	1,188,500	13.43%
5	E 集團鋼鐵軋延及擠型業	1,186,075	13.40%
6	F 集團船舶及其零件製造業	1,113,815	12.58%
7	G 集團不動產開發業	825,122	9.32%
8	H 集團其他電力設備製造業	753,246	8.51%
9	I 集團其他金融輔助業	740,000	8.36%
10	J 工業集團其他皮革毛皮製品製造業	687,195	7.76%

註 1：依對集團企業授信總餘額排序，列出非屬政府或國營事業之前十大集團企業。

註 2：集團企業係指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補充規定」第六條之定義者。

註 3：授信總餘額係指各項放款(包括進口押匯、出口押匯、貼現、透支、短放、短擔、應收證券融資、中放、中擔、長放、長擔、催收款項)、買入匯款、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應收承兌票款及保證款項餘額合計數。

註 4：授信總餘額占本期淨值比例，本國銀行應以總行淨值計算；外銀在台分行應以分行淨值計算。

(3) 利率敏感性資訊：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新臺幣)

101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1 至 90 天 (含)	91 至 180 天 (含)	181 天至 1 年 (含)	1 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177,323,679	7,076,269	154,431	4,031,086	188,585,465
利率敏感性負債	65,417,632	87,030,041	24,917,756	4,579,610	181,945,039
利率敏感性缺口	111,906,047	(79,953,772)	(24,763,325)	(548,524)	6,640,426
淨 值					10,400,548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3.65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63.85

100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1 至 90 天 (含)	91 至 180 天 (含)	181 天至 1 年 (含)	1 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176,505,671	5,292,763	1,148,897	3,367,553	186,314,884
利率敏感性負債	86,522,841	76,627,622	14,083,227	3,991,780	181,225,470
利率敏感性缺口	89,982,830	(71,334,859)	(12,934,330)	(624,227)	5,089,414
淨 值					8,901,687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2.81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57.17

註：本表係填寫總行及國內外分支機構新臺幣部分(不含外幣)之金額。

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利率敏感性缺口＝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指新臺幣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利率敏感性缺口÷淨值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美金)

101 年 3 月 31 日：

單位：美金仟元，%

項 目	1 至 90 天 (含)	91 至 180 天 (含)	181 天至 1 年 (含)	1 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277,703	56,804	5,509	96,130	436,146
利率敏感性負債	317,433	101,795	15,195	—	434,423
利率敏感性缺口	(39,730)	(44,991)	(9,686)	96,130	1,723
淨 值					3,743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0.40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46.03

100 年 3 月 31 日：

單位：美金仟元，%

項 目	1 至 90 天 (含)	91 至 180 天 (含)	181 天至 1 年 (含)	1 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211,274	59,294	18,333	111,817	400,718
利率敏感性負債	329,665	106,485	12,339	180	448,669
利率敏感性缺口	(118,391)	(47,191)	5,994	111,637	(47,951)
淨 值					(1,681)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89.31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2,852.53

註：本表係填寫總行、國內外分支機構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合計美金之金額，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利率敏感性缺口＝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指美金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利率敏感性缺口÷淨值

(4) 獲利能力：

單位：%

項 目		101 年 3 月 31 日	100 年 3 月 31 日
資 產 報 酬 率	稅 前	0.06	(0.35)
	稅 後	0.06	(0.35)
淨 值 報 酬 率	稅 前	1.29	(8.06)
	稅 後	1.17	(8.06)
純 益 率		18.51	(123.44)

註：資產報酬率＝稅前（後）損益÷平均資產

淨值報酬率＝稅前（後）損益÷平均淨值

純益率＝稅後損益÷淨收益

稅前（後）損益係指當年一月累計至該季損益金額

(5) 資產及負債之到期分析

新臺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101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1 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200,657,291	36,039,372	16,605,915	10,076,722	53,763,625	84,171,657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246,939,810	24,909,549	25,655,759	46,001,842	56,027,393	94,345,267
期距缺口	(46,282,519)	11,129,823	(9,049,844)	(35,925,120)	(2,263,768)	(10,173,610)

100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1 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199,277,615	34,092,362	14,979,303	7,855,192	57,494,975	84,855,783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239,828,337	35,441,791	26,286,673	33,631,763	43,113,485	101,354,625
期距缺口	(40,550,722)	(1,349,429)	(11,307,370)	(25,776,571)	14,381,490	(16,498,842)

註：本表僅含總行及國內分支機構新臺幣部分（不含外幣）之金額。

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101 年 3 月 31 日：

單位：美金仟元

項 目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1 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462,182	55,242	26,689	32,927	10,435	336,889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481,355	275,235	81,746	21,010	23,718	79,646
期距缺口	(19,173)	(219,993)	(55,057)	11,917	(13,283)	257,243

100 年 3 月 31 日：

單位：美金仟元

項 目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1 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488,910	75,427	53,876	62,245	32,103	265,259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501,617	271,617	123,914	24,481	26,915	54,690
期距缺口	(12,707)	(196,190)	(70,038)	37,764	5,188	210,569

註 1：本表僅填報總行、國內外分支機構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合計美金之金額。

註 2：本行海外資產占全行資產總額未達百分之十以上。

(三)資本適足性：略。

(四)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無。

(五)依信託業法施行細則第十七條規定附註揭露信託帳之資產負債表、財產

目錄及損益表如下：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

信託資產	101年 3月31日	100年 3月31日	信託負債	101年 3月31日	100年 3月31日
銀行存款	\$129,942	\$88,035	中長期借款	\$18,000	\$38,800
短期投資			信託資本	19,158,139	18,805,485
基金投資	18,760,999	18,206,958	累積盈虧	(4,712)	(86,748)
股票投資	2,983	3,411			
不動產					
土地	231,981	260,366			
房屋及建築	16,552	15,329			
在建工程	28,970	183,438			
信託資產總額	<u>\$19,171,427</u>	<u>\$18,757,537</u>	信託負債總額	<u>\$19,171,427</u>	<u>\$18,757,537</u>

信託帳財產目錄

投資項目	101年 3月31日	100年 3月31日
銀行存款	<u>\$129,942</u>	<u>\$88,035</u>
短期投資		
基金投資	<u>\$18,760,999</u>	<u>\$18,206,958</u>
股票投資	<u>\$2,983</u>	<u>\$3,411</u>
不動產		
土地	\$231,981	\$260,366
房屋及建築	16,552	15,329
在建工程	28,970	183,438
小計	<u>\$277,503</u>	<u>\$459,133</u>
合計	<u>\$19,171,427</u>	<u>\$18,757,537</u>

信託帳損益表

信託損益	101.1.1-3.31	100.1.1-3.31
信託收益		
利息收入	\$103	\$91
信託收益合計	<u>\$103</u>	<u>\$91</u>
信託費用		
管理費	\$133	\$827
稅捐	6,143	-
利息費用	-	893
其他費用	4,612	5,901
信託費用合計	<u>\$10,888</u>	<u>\$7,621</u>
稅前淨利(淨損)	(\$10,785)	(\$7,530)
所得稅費用	(10)	(9)
稅後淨利(淨損)	<u>(\$10,795)</u>	<u>(\$7,539)</u>

(六)、依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七條之一規定附註揭露證券部門之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證券部門資產負債表

資 產	101年 3月31日	100年 3月31日	負 債	101年 3月31日	100年 3月31日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金融資產	\$75,949	\$127,266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71,632	\$140,860
應收款項淨額	4,227	5,254	應付款項	604	71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551,591	306,975	其他負債	-	-
固定資產淨額	61	3	負債合計	\$72,236	\$141,576
其他資產	247,042	511,916	股東權益		
資產總計	\$878,870	\$951,414	營運資金	\$800,000	\$800,000
			保留盈餘	2,125	4,466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4,509	5,372
			股東權益合計	\$806,634	\$809,838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878,870	\$951,414

證券部門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1. 1. 1-3. 31	100. 1. 1-3. 31
利息收入	\$2,486	\$2,554
利息費用	(138)	(138)
利息淨收益	\$2,348	\$2,416
利息以外淨收益		
手續費淨收益	(\$35)	(\$3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負債(損)益	(249)	(30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已實現(損)益	8	2,631
其他非利息淨(損)益	782	898
淨 收 益	\$2,854	\$5,613
營業費用		
用人費用	(\$691)	(\$666)
折舊及攤銷費用	(3)	(1)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35)	(42)
稅前淨利(淨損)	\$2,125	\$4,904
所得稅(費用)利益	(402)	(438)
本期淨利(淨損)	\$1,723	\$4,466

(七)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仟元

項 目	101年 3月31日			100年 3月31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USD	131,846	29.5100	3,890,775	52,857	29.4500	1,556,639
GBP	2,702	47.0500	127,129	3,925	47.3500	185,849
HKD	11,875	3.7710	44,781	9,267	3.7520	34,770
AUD	38,509	30.5900	1,177,990	63,025	30.2800	1,908,397
SGD	160	23.4100	3,746	177	23.3000	4,124
CHF	319	32.6000	10,399	200	32.0500	6,410
CAD	13,677	29.5200	403,745	288	30.2600	8,715
JPY	198,401	0.3574	70,909	203,096	0.3541	71,916
CNY	5,251	4.6600	24,470	4,356	4.4800	19,515
ZAR	125,513	3.7820	474,690	956	4.2810	4,093
SEK	10	4.4200	44	431	4.6300	1,996
EUR	18,825	39.2100	738,128	5,890	41.5600	244,788
NZD	49,763	24.1300	1,200,781	18,602	22.2700	414,267
非貨幣性項目						
USD	—	29.5100	—	146,585	29.4500	4,316,928
AUD	—	30.5900	—	11,828	30.2800	358,152
CAD	—	29.5200	—	12,930	30.2600	391,262
JPY	—	0.3574	—	498,581	0.3541	176,548
ZAR	—	3.7820	—	46,162	4.2810	197,620
EUR	—	39.2100	—	8,546	41.5600	355,172
NZD	—	24.1300	—	23,767	22.2700	529,291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USD	244,046	29.5100	7,201,797	257,345	29.4500	7,578,810
GBP	29	47.0500	1,364	—	47.3500	—
HKD	130,009	3.7710	490,264	—	3.7520	—
AUD	27,568	30.5900	843,305	48,200	30.2800	1,459,496
CAD	11,249	29.5200	332,070	11,100	30.2600	335,886
JPY	306,004	0.3574	109,366	588,355	0.3541	208,337
ZAR	4,000	3.7820	15,128	—	4.2810	—
EUR	15,501	39.2100	607,794	11,128	41.5600	462,480
NZD	43,500	24.1300	1,049,655	28,600	22.2700	636,922

29.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依金管證六字第0960064020號令簡化不予揭露。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依金管證六字第0960064020號令簡化不予揭露。

(3) 大陸投資資訊：無。

(4)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往來情形：詳附表一。

30. 營運部門資訊

(1) 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提供不同產品及勞務，且能賺得收入及產生費用之策略性事業單位。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及行銷策略，故營運決策者分別管理及監督各事業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並分為下列應報導部門：

A. DBU：主要從事國內存放款業務。

B. OBU&財務管理處：主要從事有價證券之投資及買賣及海外存放款業務。

C. 其他部門：主要從事公庫、信託、外匯、人身保代及財產保代業務。

(2) 衡量基礎：

合併公司營運決策者個別監督各營運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營業損益予以評估，並採與合併財務報表中營業損益一致之方式衡量。然而，合併財務報表之所得稅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並未分攤至營運部門。

(3) 部門財務資訊：

101年第一季：

	DBU	OBU&財務管理處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 計
來自外部客戶利息及手續費收入	\$829,930	\$203,589	\$72,017	\$ -	\$1,105,536
來自部門間利息及手續費收入	132,313	-	49	-	132,362
支付外部客戶利息及手續費支出	(433,798)	(37,821)	(21,744)	-	(493,363)
支付部門間利息及手續費支出	(49)	(103,186)	(29,127)	-	(132,362)
其他淨損益	25,485	18,250	3,371	-	47,106
淨 收 益	\$553,881	\$80,832	\$24,566	\$ -	\$659,279
呆 帳 費 用	(20,686)	(8,314)	-	-	(29,000)
營 業 費 用	(457,460)	(17,036)	(21,453)	-	(495,949)
部門損益	\$75,735	\$55,482	\$3,113	\$ -	\$134,330
資產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1,512	\$ -	\$ -	\$ -	\$1,512
部門資產	\$166,910,573	\$49,862,997	\$1,513,729	\$ -	\$218,287,299
部門負債	\$185,211,816	\$11,133,107	\$11,528,336	\$ -	\$207,873,259

1. 應報導部門收入及支出合計數已消除部門間之收入及支出。

2. 部門損益不包括所得稅費用12,275仟元。

3. 部門資產不包括遞延所得稅資產96,973仟元。

100年第一季：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DBU	OBU&財務管理處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 計
來自外部客戶利息及手續費收入	\$750,430	\$174,050	\$77,539	\$ -	\$1,002,019
來自部門間利息及手續費收入	93,658	-	33	-	93,691
支付外部客戶利息及手續費支出	(341,553)	(40,742)	(18,417)	-	(400,712)
支付部門間利息及手續費支出	(33)	(62,950)	(30,708)	-	(93,691)
其他淨損益	33,839	(36,816)	3,010	-	33
淨 收 益	\$536,341	\$33,542	\$31,457	\$ -	\$601,340
呆 帳 費 用	(809,253)	(66,419)	-	-	(875,672)
營 業 費 用	(431,189)	(16,225)	(19,827)	-	(467,241)
部門損益	<u>(\$704,101)</u>	<u>(\$49,102)</u>	<u>\$11,630</u>	<u>\$ -</u>	<u>(\$741,573)</u>
其他重大非現金項目：					
資產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u>\$14,992</u>	<u>\$ -</u>	<u>\$ -</u>	<u>\$ -</u>	<u>\$14,992</u>
部門資產	<u>\$173,191,916</u>	<u>\$39,552,108</u>	<u>\$1,915,816</u>	<u>\$ -</u>	<u>\$214,659,840</u>
部門負債	<u>\$182,469,092</u>	<u>\$12,540,916</u>	<u>\$10,885,924</u>	<u>\$ -</u>	<u>\$205,895,932</u>

1. 應報導部門收入及支出合計數已消除部門間之收入及支出。
2. 部門損益不包括所得稅費用 716仟元。
3. 部門資產不包括遞延所得稅資產88,274仟元。

(4) 產品別資訊：

合併公司已以業務事業部為基礎歸類營運部門，故不再另行揭露業務別資訊。

(5) 地區別資訊：

A.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係以客戶所在國家為基礎歸類)：

國 家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1年第一季	100年第一季
台 灣	\$1,003,016	\$889,582
美 國	2,023	10,198
澳大利亞	13,432	18,499
阿拉伯聯合大公國	120	16,921
其他國家	86,945	66,819
合 計	<u>\$1,105,536</u>	<u>\$1,002,019</u>

B. 非流動資產：

國 家	101年第一季	100年第一季
台 灣	\$2,948,683	\$2,976,627

(6) 重要客戶資訊：

客 戶	101年第一季	100年第一季
高雄市政府	\$105,666	\$93,898

附表一

高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1 年 3 月 31 日及 100 年 3 月 31 日

個別交易金額未達 100 萬元(含)以上，不予揭露；另以資產面及收入面為揭露方式，其相對交易不再提露：
101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淨收益或總 資產之比率(註三)
0	高雄銀行(股) 公司	高銀人身保險代 理人(股)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款項	29,041	—	0.01
		高銀人身保險代 理人(股)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手續費淨收益	28,965	—	4.39
1	高銀人身保險 代理人(股)公 司	高雄銀行(股)公 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85,168	—	0.04
2	高銀財產保險 代理人(股)公 司	高雄銀行(股)公 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7,797	—	—

100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淨收益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0	高雄銀行(股)公司	高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款項	30,629	—	0.01
		高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手續費淨收益	30,575	—	5.08
1	高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高雄銀行(股)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78,912	—	0.04
2	高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高雄銀行(股)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7,533	—	—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31. 採用 IFRS 應揭露事項

(1) IFRS 轉換時程及執行情形

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民國 98 年 5 月發佈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以下簡稱 IFRSs)推動架構，本公司將自民國 102 年起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已翻譯並經金管會認可及同意採用發佈之 IFRSs 編製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 IFRSs 之計畫，該計畫係由本公司總經理統籌負責，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 畫 內 容	主要執行單位	目前執行情形
①成立專案小組	業務管理處	已完成
②訂定採用 IFRSs 轉換計畫	業務管理處	已完成
③完成現行會計政策與 IFRSs 差異之辨認	業務管理處	已完成
④完成 IFRSs 合併個體之辨認	業務管理處	已完成
⑤完成 IFRS1「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之評估	業務管理處	已完成
⑥完成資訊系統應做調整之評估	業務管理處 資訊處	已完成
⑦完成內部控制應做調整之評估	業務管理處 各業務主管部門	已完成
⑧決定 IFRSs 會計政策	業務管理處	已完成
⑨決定所選用 IFRS1「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	業務管理處	已完成
⑩完成編製 IFRSs 開帳日資產負債表	業務管理處	已完成
⑪完成編製 IFRSs 2012 年比較財務資訊之編製	業務管理處	進行中(其中 101 年第 1 季已完成)
⑫完成相關內部控制(含財務報導流程及相關資訊系統)之調整	業務管理處 各業務主管部門 資訊處	預計於 101 年第四季完成

(2) 適用 IFRS 與現行會計政策之差異及影響說明

謹就本公司目前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依 IFRS 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差異及影響說明如下：

A. 民國101年1月1日(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表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項 目	金 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 達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現金及約當現金	\$2,840,102	\$ -	\$ -	\$2,840,102	現金及約當現金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 行同業	24,134,482	-	-	24,134,482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 行同業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之金融資產	1,615,849	-	-	1,615,84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 投資	5,878,341	-	-	5,878,341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 投資	
應收款項－淨額	975,800	-	(33,357)	942,443	應收款項－淨額	4
-	-	-	33,357	33,357	當期所得稅資產	4
貼現及放款－淨額	166,215,870	-	-	166,215,870	貼現及放款－淨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淨額	11,748,424	-	-	11,748,42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淨額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 資產－淨額	5,566,536	-	-	5,566,536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 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淨 額	1,830,973	-	-	1,830,973	其他金融資產－淨 額	
固定資產－淨額	2,202,576	7,360	617,409	2,827,345	不動產及設備－淨 額	1、4
無形資產－淨額	62,565	-	-	62,565	無形資產－淨額	
-	-	-	94,960	94,960	遞延所得稅資產－ 淨額	4
其他資產－淨額	771,284	-	(712,369)	58,915	其他資產－淨額	4
資產總計	<u>\$223,842,802</u>	<u>\$7,360</u>	<u>\$ -</u>	<u>\$223,850,162</u>	資產總計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表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 目	金 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 達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說 明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1,511,596	\$ -	\$ -	\$11,511,596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3,837	-	-	3,83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03,207	-	-	103,207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應付款項	3,386,690	-	(5,392)	3,381,298	應付款項	4
-	-	-	5,392	5,392	當期所得稅負債	4
存款及匯款	193,866,022	-	-	193,866,022	存款及匯款	
應付金融債券	4,000,000	-	-	4,000,000	應付金融債券	
應計退休金負債	304,726	-	(304,726)	-	-	4
其它金融負債	195,150	-	-	195,150	其它金融負債	
負債準備	-	380,755	309,644	690,399	負債準備	1、2、3、4
其他負債	108,342	-	(4,918)	103,424	其他負債	4
負債總計	<u>\$213,479,570</u>	<u>\$380,755</u>	<u>\$ -</u>	<u>\$213,860,325</u>	負債總計	
股 本	\$7,069,476	\$ -	\$ -	\$7,069,476	股 本	
資本公積	2,017,724	-	-	2,017,724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1,642,841	\$ -	\$ -	\$1,642,841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41,937	-	-	41,937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406,883)	(373,395)	-	(780,278)	未分配盈餘	5
保留盈餘合計	\$1,277,895	(\$373,395)	\$ -	\$904,500	保留盈餘合計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其他權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2,384)	\$ -	\$ -	(\$2,38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其他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521	-	-	521	其他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u>(\$1,863)</u>	<u>\$ -</u>	<u>\$ -</u>	<u>(\$1,863)</u>	其他權益合計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u>\$10,363,232</u>	<u>(\$373,395)</u>	<u>\$ -</u>	<u>\$9,989,837</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6
股東權益合計	<u>\$10,363,232</u>	<u>(\$373,395)</u>	<u>\$ -</u>	<u>\$9,989,837</u>	權益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合計	<u>\$223,842,802</u>	<u>\$7,360</u>	<u>\$ -</u>	<u>\$223,850,162</u>	負債及權益總計	

B. 民國101年3月31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表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項 目	金 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 達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現金及約當現金	\$2,883,718	\$ -	\$ -	\$2,883,718	現金及約當現金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 行同業	18,899,500	-	-	18,899,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 行同業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 損益之金融資產	1,519,967	-	-	1,519,96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 投資	7,966,627	-	-	7,966,627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 投資	
應收款項－淨額	1,087,470	-	(33,357)	1,054,113	應收款項－淨額	4
-	-	-	33,357	33,357	當期所得稅資產	4
貼現及放款－淨額	162,465,436	-	-	162,465,436	貼現及放款－淨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淨額	13,385,468	-	-	13,385,46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淨額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 資產－淨額	5,300,493	-	-	5,300,493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 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淨 額	1,829,937	-	-	1,829,937	其他金融資產－淨 額	
固定資產－淨額	2,186,091	6,689	617,409	2,810,189	不動產及設備－淨 額	1、4、4
無形資產－淨額	59,203	-	-	59,203	無形資產－淨額	
-	-	-	96,973	96,973	遞延所得稅資產－ 淨額	4
其他資產－淨額	800,362	(2)	(714,382)	85,978	其他資產－淨額	4
資產總計	<u>\$218,384,272</u>	<u>\$6,687</u>	<u>\$ -</u>	<u>\$218,390,959</u>	資產總計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表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 明
項 目	金 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 達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2,304,076	\$ -	\$ -	\$12,304,076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250	-	-	25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71,632	-	-	71,632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應付款項	3,387,544	-	(12,044)	3,375,500	應付款項	4
-	-	-	11,981	11,981	當期所得稅負債	4
存款及匯款	187,443,420	-	-	187,443,420	存款及匯款	
應付金融債券	4,000,000	-	-	4,000,000	應付金融債券	
應計退休金負債	320,110	-	(320,110)	-	-	4
其它金融負債	191,385	-	-	191,385	其它金融負債	
負債準備	-	376,134	325,309	701,443	負債準備	1、2、3、4
其他負債	154,842	(820)	(5,136)	148,886	其他負債	4
負債總計	<u>\$207,873,259</u>	<u>\$375,314</u>	<u>\$ -</u>	<u>\$208,248,573</u>	負債總計	
股 本	\$7,069,476	\$ -	\$ -	\$7,069,476	股 本	
資本公積	2,017,724	-	-	2,017,724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1,642,841	\$ -	\$ -	\$1,642,841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41,937	-	-	41,937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284,828)	(369,433)	-	(654,261)	未分配盈餘	5
保留盈餘合計	\$1,399,950	(\$369,433)	\$ -	\$1,030,517	保留盈餘合計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其他權益	
累積外幣換算調整數	\$ -	\$806	\$ -	\$80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23,337	-	-	23,33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其他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526	-	-	526	其他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u>\$23,863</u>	<u>\$806</u>	<u>\$ -</u>	<u>\$24,669</u>	其他權益合計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u>\$10,511,013</u>	<u>(\$368,627)</u>	<u>\$ -</u>	<u>\$10,142,386</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6
股東權益合計	<u>\$10,511,013</u>	<u>(\$368,627)</u>	<u>\$ -</u>	<u>\$10,142,386</u>	權益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合計	<u>\$218,384,272</u>	<u>\$6,687</u>	<u>\$ -</u>	<u>\$218,390,959</u>	負債及權益總計	

C. 民國101年第一季合併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表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
項 目	金 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 額	項 目	
利息收入	\$993,677	\$13	(\$3,618)	\$990,072	利息收入	4
減：利息費用	(482,717)	3,599	-	(479,118)	減：利息費用	3
利息淨收益	\$510,960	\$3,612	(\$3,618)	\$510,954	利息淨收益	
利息以外淨收益					利息以外淨收益	4
手續費淨收益	101,212	-	(63)	101,149	手續費淨收益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9,348	2	3,618	12,96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	7,294	1	-	7,29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	268	-	-	268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	
兌換損益	14,036	-	-	14,036	兌換損益	
資產減損損失(利益)	(6,000)	(1)	-	(6,001)	資產減損損失(利益)	
收回呆帳及過期帳	19,970	-	(19,970)	-	-	4
其他非利息淨損益	2,191	-	-	2,191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淨收益	\$659,279	\$3,614	(\$20,033)	\$642,860	淨收益	
呆帳費用	(29,000)	(1)	19,970	(9,031)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4
營業費用					營業費用	
用人費用	(336,079)	1,018	-	(335,061)	員工福利費用	2
折舊及攤銷費用	(21,944)	(669)	-	(22,613)	折舊及攤銷費用	1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137,926)	-	63	(137,863)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4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淨損)	\$134,330	\$3,962	\$ -	\$138,292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淨損)	
所得稅(費用)利益	(12,275)	-	-	(12,275)	所得稅(費用)利益	
合併總淨利(淨損)	\$122,055	\$3,962	\$ -	126,017	合併總淨利(淨損)	
				\$80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	其他綜合損益-其他	
				25,72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26,53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52,54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重大差異調節說明

1. 除役負債

合併公司選擇應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有關除役負債之豁免，於 101 年 1 月 1 日及 101 年 3 月 31 日對不動產及設備分別調整增加 7,360 仟元及 6,691 仟元，對負債準備之影響數均為 13,078 仟元，以及未分配盈餘各調整減少 5,718 仟元及 6,387 仟元，另 101 年第 1 季合併公司調整增加折舊費用 669 仟元。

2. 員工福利－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之精算損益、最低退休金負債

合併公司依照我國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確定福利義務進行精算評價並認列相關退休金成本及應計退休金負債；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規定，對確定福利義務進行精算評價。

合併公司因重新精算並將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益於轉換日歸零，截至 101 年 1 月 1 日及 101 年 3 月 31 日，分別調整增加負債準備 322,218 仟元及 320,746 仟元、未分配盈餘各調整減少 322,218 仟元及 320,746 仟元，另 101 年第 1 季合併公司調整減少員工福利費用 1,472 仟元。

3. 員工優惠存款

依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銀法字第 10110000850 號函之規定，針對退休後優惠存款利率超過一般市場利率所產生之超額利息，得延後至員工確認退休時，方始適用；而 101 年 1 月 1 日前已退休員工優惠存款之超額利息，應依精算結果調整未分配盈餘。

截至 101 年 1 月 1 日及 101 年 3 月 31 日，合併公司皆調整增加負債準備各為 45,459 仟元及 42,310 仟元、未分配盈餘各調整減少 45,459 仟元及 42,310 仟元。另 101 年第 1 季合併公司調整減少利息費用 3,603 仟元及增加員工福利費用 454 仟元。

4. 表達差異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利息收入

依 102 年開始適用之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 13 條之規定，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利息收入，調整轉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101 年第 1 季合併公司調整增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3,618 仟元，並調整減少利息收入 3,618 仟元。

(2) 收回呆帳

依 102 年開始適用之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已轉銷呆帳如有收回者，應調整備抵呆帳餘額或呆帳費用，故合併公司 101 年第 1 季「收回呆帳及過期帳」科目及「呆帳費用」科目皆調整減少 19,970 仟元。

(3) 其他資產

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之規定，截至 101 年 1 月 1 日及 101 年 3 月 31 日，合併公司將未來供房舍建造之土地由其他資產重分類至不動產及設備淨額均為 617,409 仟元。

(4) 客戶忠誠計畫

依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13 號「客戶忠誠計畫」之規定，針對信用卡紅利積點之收入進行調整，其中原估列之應付費用及費用改以遞延收入及收入減項入帳。

截至 101 年 1 月 1 日及 101 年 3 月 31 日，合併公司分別調整減少應付款項 0 仟元及 63 仟元，並調整增加其他負債 0 仟元及 63 仟元。另 101 年第 1 季合併公司調整減少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63 仟元及手續費淨收益 63 仟元。

(5) 其他

為配合轉換至 IFRSs 後；截至 101 年 1 月 1 日及 101 年 3 月 31 日，合併公司將應計退休金負債重分類至負債準備之金額分別為 304,726 仟元及 320,110 仟元及將其他負債重分類至負債準備之金額分別為 4,918 仟元及 5,199 仟元。另截至 101 年 1 月 1 日及 101 年 3 月 31 日，合併公司將應收款項－應收退稅款重分類至當期所得稅資產之金額均為 33,357 仟元，將應付款項－其他重分類至當期所得稅負債之金額分別為 5,392 仟元及 11,981 仟元，將其他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至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94,960 仟元及 96,973 仟元。

5. 未分配盈餘之調節

項 目	說明	101 年 1 月 1 日	101 年 3 月 31 日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之未分配盈餘		(\$406, 883)	(\$284, 828)
調整項目：			
除役負債之調整	1	(5, 718)	(6, 387)
員工優惠存款之調整	3	(45, 459)	(42, 310)
確定福利計畫之調整	2	(322, 218)	(320, 746)
其他之調整		-	10
小 計		(\$373, 395)	(\$369, 43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下之未分配盈餘		(\$780, 278)	(\$654, 261)

6. 權益之調節

項 目	說明	101 年 1 月 1 日	101 年 3 月 31 日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之股東權益		\$10, 363, 232	\$10, 511, 013
調整項目			
除役負債之調整	1	(5, 718)	(6, 387)
員工優惠存款之調整	3	(45, 459)	(42, 310)
確定福利計畫之調整	2	(322, 218)	(320, 746)
其他之調整		-	816
小 計		(\$373, 395)	(\$368, 62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下之權益		\$9, 989, 837	\$10, 142, 386

(3) 依 IFRS1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除依選擇性豁免及強制性例外規定辦理者外，原則上公司於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時，應依所有在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時已生效之會計準則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並予以追溯調整。謹將合併公司擬依選擇性豁免規定辦理之部分，擇要說明如下：

A. 除役負債：

依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1 號「現有除役、復原及類似負債之變動」規定除役、復原或類似負債之特定變動需增加或減少相關資產成本；資產調整後之可折舊金額於剩餘耐用年限內推延提列折舊。合併公司選擇採用豁免，對於此類負債在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之前所發生之變動，無須採用上述規定，而係依 IAS37 規定，估計其於負債原始發生時，納入資產成本之金額，依目前估計之耐用年限，計算轉換為 IFRSs 之日應有之累計折舊，其與原會計政策之帳面價值差異直接認列於保留盈餘。

B. 員工福利：

本行及子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

(4) 合併公司係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已翻譯並經金管會發布之 2010 年 IFRS 版本以及金管會於 100 年 12 月 26 日修正發布之「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惟由於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已發布或刻正研修之準則，以及未來主管機關可能發布函令規範我國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配合採用 IFRSs 之相關事項，故合併公司上述之評估結果，可能受前開已發布、修訂及修正或研修中 IFRSs 及國內法令規定所影響，而與未來採用 IFRSs 所產生之會計政策實際差異有所不同。